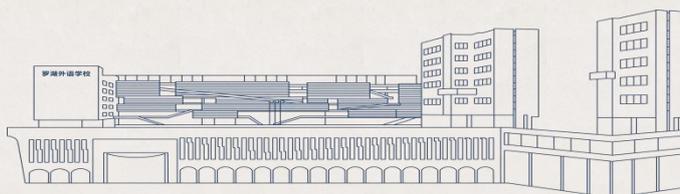


悦读红楼，文心雕梦

——红楼人物之我见



红楼梦



底层人物的生存之道

——红楼人物命运之我见

深圳市罗湖外语学校 高一语文教师 胡智源

《红楼梦》中人物众多，有的人物有名有姓，有的人物没有称谓；有的人物转瞬即逝，仅仅走一个过场，有的人物在书中经历了跌宕而精彩的人生。曹雪芹在小说中重点描写了一些底层人物，写他们的处境、他们的心思和情感。这些人物容易被只关注青春男女爱情故事的学生读者忽视。曹雪芹的写作视角为什么会落到这些卑微的人物身上呢？他在写《红楼梦》的十年岁月里，穷到举家靠别人施舍稀饭过日子。他体验过由富贵到贫困的重大变故，所以他对苦难的理解更加透彻。从他对底层人物的塑造，读者可以充分感受到小说的现实主义色彩，在阅读这些人物时，吸取了丰富的人性宝藏、思想宝藏，生命得到滋养。

生活匆忙的我们值得在《红楼梦》中四个底层人物的生命里停留一下。

认识底层人物

先认识四个人物的身份地位。第一位，乡下老太太刘姥姥，她是整个社会最底层的人物，死了丈夫，膝下只有一个女儿。女儿女婿家里条件也不好。她女婿又是少爷做派，这年冬天连过冬的钱都没准备好。日子实在过不下去了。她自己还种两亩薄田。一进荣府时，她年近七旬。

第二位，是贾芸。他虽姓贾，但因没了父亲，家产被母舅霸占，生活拮据贫寒，也过不下去了。18岁的男儿要想办法为自己和母亲谋出路。他是贾府的边缘人物，处在贾府的底层。

第三位，是红玉。连自己的姓名都不能叫全，十五六岁的花季少女，在怡红院的外院烧炉子，扫地，烧水提水，干一些重活，没有资格到宝玉身边递水递茶。

第四位，是金荣。寡母的靠山是贾璜，而璜大奶奶也要靠凤姐尤氏接济。十二三岁的小男生，被母胡氏想方设法送入学堂。巴结上了薛蟠，每年得七八十两银子，穿上了好衣服。偏偏这位公子在学堂仗着薛蟠的关系，横行霸道，造谣生事，得罪了宝玉。

底层生活的艰难

这些小人物的生存有多难呢？我们从一些细节可以读到。

首先是刘姥姥刚从乡下来到京都，准备进荣国府打秋风，要进府门，先跟守门的下人打交道。她先“教”了板儿两回，她会对板儿说什么呢？估计是见到什么样的人物要说什么话。一个乡下老太太懂些什么恭敬问候呢？估计是搜肠刮肚，从毕生见闻里提炼出来的语句。她见门口下人时说的一句：“太爷们纳福”，用老百姓对当官的称呼来称贾府的下人，这样精心地遣词造句，估计在她平时的生活里都是不常有的。且看她的动作——“不敢过去，掸了掸衣服”“蹭上来”，这些动作里面包含了她的害怕胆怯和小心谨慎。她在怕什么呢？怕的是那些下人们背后的荣国府，怕的是巨大的阶级差距，怕得罪了权贵，最后要不到钱。但她还是带着畏惧，鼓足勇气，继续寻找进府的机会。

其次是贾芸想向母舅卜世仁借点钱，买冰片和麝香。亲外甥借钱，卜世仁拿店铺伙计赊账不还的事情来搪塞他，贾芸气“笑”了，拿舅舅霸占了他家家产的事来讽刺他，舅舅听后，用

更加不堪的话语来搪塞，造谣三房老四有钱，把外甥给气走了。如果不是为了谋职，相比贾芸也不愿去找这个一点情分不讲的舅舅吧！卜世仁简直就是《我的叔叔于勒》里的飞利浦夫妇。底层人物更能体会这个世界的冷酷。

接下来是小红。同是下人，大丫头可以对她“兜脸啐了一口”，可以骂她“没脸的下流东西”，就是因为红玉僭越了大丫头和小丫头之间的等级差距。红玉一句话都不敢回，全部承受了下来。她接近宝玉，只能偷偷地，趁着大丫头不在。她也怕，怕被欺负、被羞辱。被欺负和被羞辱之后，她也只能忍受下来。大家不要忘了，她还只是一个十六岁的小姑娘。

最后是金荣。为了求学，母亲要去求人，他要攀附薛蟠。在学校惹了权贵，他要磕头道歉。面对羞辱，他难免气愤，难免抱怨：“我还怕什么不成”。他母亲要把他这一点自尊心也掐灭了——“你给我老老实实的顽一会子睡你的觉去”。让他忍着，受着，忽视自己的尊严。

底层人物的生存智慧

“《红楼梦》大概可以看三十次以上。其中太多细节可以放你不断有所发现，他的铺排这么小心，又这么真实。”¹从以上细节，我们读出了这些底层人物难以言说的疼痛和煎熬。他们活得卑微、艰难，没有尊严，但他们还是想要求取更好的发展机会。为了改变自己的命运，他们做了哪些努力呢？

刘姥姥得了凤姐的施舍，又用自己的蔬菜瓜果还恩。最终用自己的“穷心”，打动了凤姐的富心，换取了贾母大大的善心，最终大大改善了家庭的境况。贾芸终于讨了凤姐的欢心，拿到了栽种花木的工程。小红也用自己的机智和能力，得到了凤姐的赏识，最终跳槽，不再被人欺压。因为抓住机会，向贾芸传递了情愫，她在80回之后，离开了贾府，彻底摆脱了奴隶的身份。曹公没写金荣的结局，但我们可以猜想，一个去学堂只是为了吃饭穿衣的男孩，在学堂不好好学习，将来最多做一个看门的。

结合文本内容，对四人命运梳理如下：

	身份地位	生存处境	所做努力
红玉	宝玉的外房丫头，管家林之孝之女	在外院浇花、喂鸟，烧茶炉子，干粗活，不能靠近宝玉，被大丫头欺压。	攀上凤姐，和贾芸私定终身。
贾芸	贾府后廊五嫂的儿子，幼年丧父家境贫寒，母亲老实无能，本人读书不多。	父亲死后，母舅霸占了他家“一亩地两间房子”。	认比自己小的宝玉作父；百般奉承、攀附凤姐。
刘姥姥	是祖上与王家联了宗的狗儿的岳母，积年老寡妇。	靠两亩薄田度日，家里生活很困难。	带孙子去攀附贾府打秋风。
金荣	秦钟、宝玉的同窗，贾家义学的学子。	攀附凤姐、尤氏，跟薛蟠混吃混喝，狐假虎威。	被胡氏送入学堂。

在这些人物的种种行为背后，曹公对小人物生存之道的态度值得读者玩味。第二十七回中，小红调动她所有的记忆力、理解力积极应对凤姐交给她的任务，并提出了想要跳槽的愿望——

¹ 蒋勋. 蒋勋说红楼.

“跟着奶奶，我们也学些眉眼高低。”脂砚斋评小红为“奸邪婢”，作为曹公同时代的读者，他否定了小红的努力和跳槽，否定了她所施展的生存手腕。

再看曹公如何看待小人物的生存之道：在小说中，整个贾府家族败落，覆巢之下，贾府死的死，散的散，难有幸存者。根据红学家的推测，曹雪芹原来的设计意图是：贾府遭抄家变故，刘姥姥搭救了被卖到了妓院的巧姐。宝玉作为荣国府嫡出子孙，凤姐有案在身，叔嫂二人被禁于狱神庙。此时，红芸二人已经婚配。他们夫妻深深感念和同情旧主的枉屈和悲惨，托醉金刚倪二买通狱卒，前去探望搭救。刘姥姥在危难中仗义相救，红芸二人仗义探庵，雪中送炭，展现了人间最及时和温暖的大义真情。以上关于情节的推测符合曹公为人物设定的性格逻辑，从底层人物命运的转变与发展，可见曹公对他们的生存智慧的肯定与赞赏。

底层人物的价值

曹公为什么要写这些小人物如何讨生活呢？“这个群体（半奴半主）中的不少人会想方设法地侵吞‘官中’的，即主子的钱财，而主子们对此是给予一定程度的容忍，他们更在意的是自己奢华生活的有序展开不被扰乱。”²为了活下去，底层人物要么成为贵族的奴隶，要么需要依靠贵族谋食，通过攀附贵族获得更好的发展机会。一个贾府，养活了这么多人，除了自己的家奴，要养活来做工程的人，还要养活跟每一位主子沾亲带故的穷人。贾芸做一次工程能得二百两银子，除去买花买树的五十两，自己手上也能得一百五十两。这些穷人就这样一点一点地吞噬这个庞大的贾府。

另一方面，既然有依附和被依附，人和人之间就分三六九等，存在不平等。小人物需要大费心机或忍辱偷生才能在贵族家庭的规则里留存下来。金钏儿触了王夫人的底线（不让宝玉和丫头鬼混），一下子就从王夫人的身边人变成了被整个贾府抛弃的人。被等级制度捆绑的底层人物在偌大的家族里是没有尊严的，但凡有一些自尊，就会时常感到羞耻、沮丧和气愤，实在令人辛酸。这些体现小人物生存艰难的细节和他们的生存智慧形成一种照应。

小人物深谙人情世故，在大观园的人情文化中获益。“我们同时也看到拉拢关系、以权谋私的人情文化正在饕餮大观园。我们真应该研究一下中国历史上的化公为私文化、弄虚作假文化、私相授受文化、索贿受贿文化、关系学文化、厚黑学文化……”³有钱时各种攀附和处心积虑，凤姐因为贾芸的几句巴结就慷慨出让荣府的肥差，芸哥儿得了二百两银子；义学为金荣省下了光鲜衣服的钱；第二次进大观园，贾母给了刘姥姥一百两银子。贾府的钱就是这样挥霍完的，到了最后“食尽鸟投林，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曹雪芹在一个一个小人物的身上为我们展示了一个大家族的经济衰亡史。

当我们读完他的命运，再回过头来看他的艰难，我们看到了底层生存的各种镜像。正如别林斯基所说，我们读书是为了看到一些不知道的东西。我们看到了人物的境遇和心灵，这些小人物不一样的艰难和面对艰难的办法，可以启迪读者延伸、拓宽自己的生活经验、心灵世界，在阅读中实现精神的成长。

² 陈大康. 荣国府的经济账.

³ 王蒙. 红楼梦二十七讲.

参考文献：

1. 陈大康. 荣国府的经济账[M].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9.
2. 王蒙. 红楼梦二十七讲[M]. 湖南文艺出版社. 2010.
3. 蒋勋. 蒋勋说红楼梦[M]. 中信出版社. 2017.

【教师点评】

胡智源老师的《底层人物的生存之道——红楼人物命运之我见》这篇文章是作者几次整本书阅读公开课的结晶，文章并没有按照一个人去解读赏析，而是选择“底层人物”一类人去观察解读，可以说选材角度独特。从小人物的“生活艰难”，到“生存智慧”，以及“人物的价值”几个维度去探究一群人物的生存轨迹和命运，探究中作者结合曹雪芹本人的创作思路和思想意识，希望更客观地来评价底层人物的塑造，让读者更充分感受到小说的现实主义色彩。《红楼梦》里出场的许多小人物，看似不起眼，其实细细品起来，都大有深意，并非泛泛之笔。本文正是抓住了这个容易忽视的“小人物”方面展开探究。本文在充分遵循原著的基础上，引领读者更真切清晰地了解红楼人物的精神面貌和性格。尤其这些红楼里的“小人物”群像，他们的性情里更有我们每个人的影子，这也是这经典的魅力之一吧。（高勇）

草根之镜——《红楼梦》刘姥姥之我见

罗湖外语学校 孙佳媛（老师）

刘姥姥作为《红楼梦》中的喜剧人物出现，但蕴味丰厚。她身份低微，因生活所迫不得已与荣国府攀亲戚，得以进入大观园历险，做得大梦一场。刘姥姥穿梭于平民与贵族两个世界，作为草根，她善良、朴实、勤劳，但也有狡猾、无赖、贪婪的一面。曹雪芹引入刘姥姥这一角色，如同一面镜子，映衬得这红楼一梦更加亦真亦幻。草根之镜刘姥姥为小说增添了厚重的色彩。

儿时初读至刘姥姥二进大观园，看她被贾府的媳妇、小姐、丫鬟捉弄，只觉得戏谑滑稽，后来再读时从阶级立场出发，将之作为一个劳动人民去同情，一边感慨其为谋生存的不易，一边愤恨贵族的荒唐行径。但细细观之，曹公所要呈现给读者的绝不是简单地从道德立场出发就可以去涵括的人物。刘姥姥穿梭于平民和贵族两个世界的经历使她呈现出草根的复杂性。

刘姥姥本是积年的老寡妇，跟着女儿女婿过活。刘姥姥的女婿家早年与王家连过宗。因家中无钱，冬事未办，女婿烦闷，刘姥姥便提出带着孙子板儿去荣国府打秋风一计。一进荣国府，刘姥姥心中其实是漠然的。她与王家没有情感连接，只关心能否在这八竿子打不着的亲戚这里捞上一笔。她在听见凤姐告艰难的时候，只当是没有，心里突突的。但凤姐看到冒着寒露求上门来的一老一小，动了恻隐之心，她给了二十两银子并另外拿一吊钱让他们雇车回去。

二十两银子让刘姥姥身上喜得发痒，穷人的贪婪和面对这一泼天富贵的无措显露无疑。抛去道德层面的滤镜，可以看到刘姥姥身上带着底层民众固有的粗俗鄙陋。当凤姐说大有大的难处，她脱口而出“瘦死的骆驼比马大”，“您拔一根汗毛比我们的腰都粗”这样泼皮无赖的话。但她亦有劳动人民的善良质朴。对刘姥姥来说，那另外一吊雇车的钱和凤姐叫人抓给孙子板儿

吃的果子，不亚于那二十两银子带来的温暖。

因此有了刘姥姥二进荣国府。她带着满地瓜果菜蔬“尖儿”来感激荣国府各位奶奶。那是她所能拿出的最好的东西。但贵族和平民的世界并没有因此弥合，曹公在此处以平儿引出贾府的螃蟹宴，让刘姥姥算出这一顿饭钱是他们这样庄家人一年的生活费，两个世界的隔膜被再次强调。然而，当刘姥姥坐在炕边真心为凤姐的女儿生病而着急，为她取名字辟邪的时候，老人的慈爱与乡下人的实在在她身上凸显，而凤姐也脱去贾府当家人的身份成为一位平凡的母亲。在这一刻，我们无法通过金钱衡量刘姥姥带来的一地新鲜瓜果与王夫人打发她的一百两银子孰轻孰重。在红楼一梦中，展现的是人情世故，有世故，亦有真挚的人情。凤姐因体恤老人而另给的一吊车钱，刘姥姥因怜惜幼儿而想的土办法，让贵族和平民这两个壁垒森严的世界，在某一个时刻被打破。在曹公笔下，草根刘姥姥是一个丰富的人。

刘姥姥是小说中的结构性人物，如同一面镜子，提供了从下到上和从上到下两种视角。从下到上，曹公透过刘姥姥的眼去写贾府的气派奢靡，写贵族的傲慢偏见，写穷人潜意识仇富，写大观园盛极一时却终将昙花一现；从上到下，写贾母的仁慈怜悯，写贵族的善良体恤，写世家内部的不易。刘姥姥的存在为小说表现其他人物提供了更加丰富的空间。以贾母为例，刘姥姥阴差阳错得贾母青眼而在府中小住几日，在她们的相处中，贾母除了扶贫惜老之外，还有更加隐秘的心理。刘姥姥的到访为贾母提供了不同于以往平庸生活的乐趣，使她能够呈现在位者的优越感，使她感受到自己可以如此轻易改变一个人的命运，这绝不是一种肤浅的炫耀，而是人类彰显自我主体力量的普遍诉求。

刘姥姥与众人在宴会上的互动可谓是这一段的高潮。她被戴花扮丑却笑说自己年轻时也风流，她被骗说出粗鲁的祝酒词，拿着象牙镶金筷子夹鸽子蛋惹得众人笑得直不起腰来。读者初读时无意识站在贾府众人视角，也会忍俊不禁。但当她对鸳鸯和凤姐说出那一句“礼出大家”时，我们不由为之一振。原来，她什么都知道，不过是将计就计哄着贾母高兴。她的身上有着民间的智慧，世事洞明，人情练达。我们可以看到一位饱经沧桑的老人对人性的包容和理解。

当我们再细细审之，会发现刘姥姥在面对贾府众人时的一种坦然。或许在这些贵族眼中，刘姥姥是供赏玩取乐的对象，但对刘姥姥而言，贾府本不是一个属于她的世界，她又何尝不是将这几日富贵之乡的经历看作大梦一场、游戏一回呢？在世界这个巨大的草台班子上，当她被看作丑角之时，那些观众何尝不是被她看着？于是可以看到，刘姥姥在大观园纵情欢乐，不拘一节，她随地上厕所，与姑娘们尽情调笑，喝醉后在宝玉房中呼呼大睡。

小说中最有意味的一个情节是喝醉的刘姥姥误闯入宝玉的房间，看到一面巨大的镜子。镜子将华贵的房间映衬得亦真亦幻，刘姥姥一时竟认不清镜中人是自己。刘姥姥所代表的就是底层真实的世界，而她识不得的那个满头插花的华贵镜中人终将消逝。于是，刘姥姥也变成一面镜子，她的“俗”将贾府那些奢靡做作堆砌起来的“雅”照得一览无遗。如此情态下，袭人因她睡过宝玉之床的惶恐，妙玉要扔掉她用过的茶杯的清高，甚至黛玉将之称为母蝗虫的调侃，不过都是那红楼儿女依旧在梦中还未醒来罢了。

因此，刘姥姥提供了大观园之外另一个底层真实世界的视角，更映衬出那繁华绮丽的红楼一梦终将破碎。而这应是曹公创造这一人物的用意所在。只因他便是生长于富贵之家，又转瞬间眼见高楼坍塌的那个看破红尘之人。尾声刘姥姥再度出场，在贾家破败之时领走巧姐儿。因凤姐的一次善缘，巧姐儿终未获得同香菱一样的命运。现实终究是来到了刘姥姥的世界。

滚滚红尘，刘姥姥作为草根之镜，具有草根的复杂性，她善良朴实却也圆滑世故，显示着人情练达的民间智慧。来自底层世界的刘姥姥也如同一面镜子，让大观园的繁华富贵更像是短暂超离现实的一场美梦。在梦醒之时，唯有那些真挚的感情真实地存在过。红楼一梦中，没有完美的人物，却有由无数个充满人情味的“刘姥姥”们奏响的人性之歌。

【点评】

《红楼梦》是个悲剧，而且在王国维看来，是悲剧中的悲剧。然而在《红楼梦》众多人物中刘姥姥却是个“喜剧人物”的出现，这个“一心一计”的刘姥姥是神一样的存在。如何去评价刘姥姥这个人物形象，历来各路评论也都取得了不少共识，如朴实聪明、大智若愚、懂得感恩等等。本文重点从结构性方面探究刘姥姥人物价值，“如同一面镜子”是一个非常形象化的真切的评价语言。“草根之镜”的观察角度重点不是“草根”问题，而是这个“镜”所展现的刘姥姥这个人物独特的形象价值，我们都知道《红楼梦》真正是从刘姥姥进贾府开始的，而结局也可以说是刘姥姥来完结的，孙老师的这篇对刘姥姥的评鉴文章把线索的刘姥姥和人性论的刘姥姥结合在一起，从而给读者一个比较全面而深刻的观察角度。（高勇）

芳情只自遣，雅趣向谁言

——由“茶、梅、诗”浅析妙玉的“洁”与“空”

深圳市罗湖外语学校 韩美华

妙玉位列“金陵十二钗”第六，在正册中画着美玉落在泥污之中，其判词为：“欲洁何曾洁，云空未必空。可怜金玉质，终陷泥淖中。”《红楼梦》对妙玉着墨不多，她的出场是自带孤傲高洁光环的，在第十八回中，林之孝回复王夫人的话“他说：侯门公府，必以贵势压人，我再不去的。”最终是命书启相公写请帖去请妙玉的。但这样一位带发修行于栊翠庵的女子却在曹公的谶语中走向人生的悲剧，成为“千红一哭，万艳同悲”中的又一凄凉。本文试从“茶、梅、诗”三个角度浅析妙玉的人物形象，在“欲洁何曾洁，云空未必空”的矛盾中管窥妙玉之悲。

一、品茶栊翠庵

在第四十一回中，贾母等人带了刘姥姥至栊翠庵，妙玉忙迎接进去烹茶以待，品茶过程中的一些细节可见妙玉之洁。

茶之煮：给贾母烹茶用的水是旧年蠲的雨水，与宝玉、黛玉喝体己茶的水，是五年前收集的梅花上的雪水。黛玉因多问了一句“这也是旧年的雨水”，妙玉就冷笑道“你这么个人，竟是大俗人”，嘲讽了黛玉的“不识货”。但就是这水，体现了妙玉的“过洁”：不与尘世间的俗人用同样的东西。对于烹茶用水的选择，陆羽《茶经·五之煮》中写道：“其水，用山水上，江水中，井水下。”意思是煮茶的水，用山水最好，江河水次之，井水最差。而妙玉所用的雨水、雪水更在陆羽所言之外，可见她的与众不同、超凡脱俗。雨水和雪水属于无根之水，在佛家道家语中，它们是蕴含天地灵气的上等之水，在古典神话小说《西游记》中，孙悟空给朱紫国国王治病时所需的药引也是无根之水，因此煮茶之水似乎也契合了妙玉修行的身份。

茶之具：招待贾母的是海棠花式雕漆填金云龙献寿的小茶盘里加放成窑五彩小盖钟，众人的都是一色官窑脱胎填白盖碗。给宝钗的是夔凤斝、给黛玉的是点犀盃，给宝玉的是绿玉斗。在她的这些茶盏面前，贾家的金玉珠宝都成了俗器，她给每个人的茶具寓示了众人在她心目中的地位与品味，人被区分成三六九等。对于刘姥姥用过的茶盏，妙玉嫌脏不要了：“将那成窑的茶杯别收了，搁在外头去罢”，在宝玉提议送给刘姥姥时，她更表示“幸而那杯子是我没吃过的，若我使过，我就砸碎了也不能给他”。嫌弃之意溢于言表，并且还要从河里打几桶水来洗地，抬水的人却不可进门来。可见她追求的“洁”是生理与心理双重角度的。

但妙玉的种种本身存在矛盾之处，她自称槛外人，本不理世俗之事，却知贾母不吃六安茶而吃老君眉（此茶为红茶，名字有增寿之意），如此熟悉家族主母的喜好；给宝玉喝茶的绿玉斗是她自己常日吃茶的，独独不嫌弃宝玉这样一位男子了。至此，她身为修行之人的“空”与追求的“洁”都变成了“不空”与“不洁”，但我们万不可因此诟病妙玉之俗，反而应当从这些矛盾处窥见妙玉的无奈与内心的真性情，因为栊翠庵从来不是桃花源，也不曾与现实完全隔绝，妙玉寄居于此，是“父母双亡，师父圆寂”后的现实选择。

二、访妙玉乞红梅

从全书洋洋洒洒的文字来看，妙玉实在算是“边缘人物”，至第五十回才在众人的联诗中有侧面描写。起因是宝玉在联句中落了第，李纨看见栊翠庵的红梅有趣，想要折一枝来插瓶，可厌妙玉为人，罚宝玉去取。贾宝玉便领了这“又雅又有趣”的罚。对于如何乞梅，文中没有只言片语，这是作者写作中的留白之处，这种点到为止正是宝玉与妙玉微妙关系的体现，但宝玉带回的那枝红梅和《访妙玉乞红梅》，却给了我们解读的途径。且看原文：“原来这枝梅花只有二尺来高，旁有一横枝纵横而出，约有五六尺长，其间小枝分歧，或如蟠螭，或如僵蚓，或孤削如笔，或密聚如林，花吐胭脂，香欺兰蕙，各各称赏。”梅花欺霜傲雪，既是冰清玉洁美人的象征，又是高洁淡雅隐士的隐喻。这枝“花吐胭脂，香欺兰蕙”的红梅就是妙玉身姿与品性的化身，从文中邢岫烟、李纨、薛宝琴的梅花诗中也可以找到与妙玉的身世与品性相对应的句子。

再来看宝玉的七律：“酒未开樽句未裁，寻春问腊到蓬莱。不求大士瓶中露，为乞嫦娥槛外梅。入世冷挑红雪去，离尘香割紫云来。槎枒谁惜诗肩瘦，衣上犹沾佛院苔。”这首诗处处可见妙玉的“洁”与“空”：首联中的蓬莱即是栊翠庵之代称，蓬莱是仙山，在宝玉心中，妙玉是世俗之外的人。颌联中的“大士”切中妙玉佛家弟子的身份，“嫦娥”是月宫中的仙子，暗合妙玉美丽孤傲的形象；“槛外”是妙玉的自称，谓蹈于铁槛之外，是佛家对于生命的悲观。颈联说明了折梅与归来的具体行为，入世和离尘亦是佛家禅语，红雪与紫云从色彩的角度代指梅花。却也有“何曾洁”与“未必空”的暗示：尾联中的槎枒是红梅枝丫歧出、错落不齐的样子，“谁惜诗肩瘦”直译是谁来怜惜诗人的肩膀清瘦，诗人是宝玉的自指。佛家讲众生平等，但妙玉的红梅只宝玉来折（前文有李纨命人跟着宝玉，黛玉忙拦说“不必，有人了反不得了”），与她的修行之道是相悖的。此外，宝玉乞梅归来，衣裳上还沾有佛院的青苔。青苔是古典诗词中独立的审美意象，如江淹的《青苔赋》就是专门的咏苔之作，借苔表达的主题包括负向与正向：见弃与伤遇、脱俗与隐逸、颓败与盛衰、生命的蓬勃与积极等。佛院的青苔，既昭示了妙玉的隐逸与脱俗，又暗含幽清寂寥之境下的凄恻与悲楚。而这份愁情随宝玉而去，正是她“云空未必空”的写照之一。

三、中秋夜大观园即景联句三十五韵

第七十六回“凸碧堂品笛感凄清，凹晶馆联诗悲寂寞”正面写了妙玉作诗，对于黛玉与湘云的联诗，妙玉觉得“有几句虽好，只是过于颓丧凄楚”，因此接续“寒塘渡鹤影，冷月葬花魂”而成一首：香篆销金鼎，脂冰腻玉盆。箫增嫠妇泣，衾倩侍儿温。空帐悬文凤，闲屏掩彩鸳。露浓苔更滑，霜重竹难扞。犹步萦纤沼，还登寂历原。石奇神鬼搏，木怪虎狼蹲。颢质朝光透，罍罍晓露屯。振林千树鸟，啼谷一声猿。歧熟焉忘径，泉知不问源。钟鸣枕翠寺，鸡唱稻香村。有兴悲何继，无愁意岂烦。芳情只自遣，雅趣向谁言。彻旦休云倦，烹茶更细论。

写完这首诗，妙玉就被黛玉湘云二人赞为诗仙，诗仙的称呼过誉，但与妙玉是官宦之家小姐且有才情的出身相符。这首诗的写作水准与其他红楼名诗相比确实稍为逊色，但可以从中学出妙玉的精神世界。该诗开头的意象有香篆、金鼎，这是对栊翠庵室内之物的涉及，也是妙玉命运的暗示（“寒塘渡鹤影，冷月葬花魂”分别是湘云和黛玉的结局）。整首诗呈现的是夜晚已尽、天将亮的样子，因为她的续诗想一洗前文黛玉湘云诗中的悲凉情调，露浓、霜重、朝光、晓露等词语就照应了夜尽晓出。她也愿望着“钟鸣枕翠寺，鸡唱稻香村”，但是终究“芳情只自遣，雅趣向谁言”，妙玉的内心是孤寂的，芳情只能自我排遣，品茶赏梅的雅趣也无人能言。

统观红楼女子，妙玉的存在是尴尬且矛盾的，这种尴尬与矛盾的背后是妙玉的孤寂与悲凉。大观园本是热闹大家族的赏玩之地，却独辟一处栊翠庵，其实是为了满足贾家虚伪的清静无染的追求，妙玉是被请入庵的，包括妙玉本身的带发修行，也是被迫入佛门，对于佛法与禅理的理解也并不寻求透彻，反而喜读庄子，亦自称“畸人”。文中赞她“气质美如兰，才华复比仙”，想达到生理与心灵的双重高洁，她自有雅趣：品梅花雪、赏红梅花、续中秋诗，因此全书也只有她敢指斥黛玉为大俗人，直接表现对刘姥姥的嫌弃，但她特立独行的结果却是“天生成孤癖人皆罕”“太高人愈妒，过洁世同嫌。”隐藏着的是浓重的悲剧色彩。

【参考文献】

- [1] 薛瑞生，恼人最是戒珠圆——妙玉论[J]，红楼梦学刊，1997
- [2] 刘雪霞，论妙玉在《红楼梦》中的隐喻意义[J]，红楼梦学刊，2018.4
- [3] 何婧媛，《访妙玉乞红梅诗》中的文化意象翻译[J]，遵义师范学院学报，第15卷第1期，2013.2
- [4] 卜喜逢，同中有异与异中有同——贾宝玉、林黛玉、妙玉之洁的分析[J]，河南财政金融学院学报，第43卷第2期，2024.4

【点评】

红楼三玉妙玉、宝玉、黛玉，皆是“世人意外之人”，尤其是妙玉所自谓“槛外人”、“畸人”，读红楼之人不可不细察而深悉者也。在禅修和尘世的碰撞之中苦苦挣扎不得静心的妙玉的人物形象最为复杂。妙玉其人，作者用为数不多的正面出场和星星点点的侧面评价便刻画出了她这样一个极其“特别”的人物形象。本文从“茶、梅、诗”三个角度浅析妙玉的人物形象凸显其“洁”与“空”可以说抓住了人物典型情节的表现，虽说不新，但结合原著细细品读析把一个“天生成孤癖人皆罕”的妙玉分析的很透彻。（高勇）

唯大英雄能本色，是真名士自风流

——红楼人物谱之史湘云

罗湖外语学校 高一（1） 陶彦如

《红楼梦》被称为古典四大名著之首，其中一个女主角——史湘云，在金陵十二钗的排名中位列第五，这一排名反映出她在小说中的重要性和受欢迎程度。

张爱玲说，欣赏《红楼梦》，最基本最普及的方式是偏爱书中某一个少女。《红楼梦》中的女孩子一个个貌若天仙，才华横溢。像选美大会一样，史湘云的呼声可与黛玉宝钗比肩，只因她的“英豪阔大宽宏量，天真率性自然美”，她又豪又憨的性格，对于现代的审美十分符合。

对人物性格拿捏到位，进行细致入微的叙述、描写及刻画正是曹雪芹文学文笔的最好体现。史湘云，是曹雪芹怀着诗情画意，浓墨重彩地着力塑造的一个人物，也在他的笔下，对史湘云是有一种“偏爱”成分的，在小说中塑造的史湘云性格开朗，不拘小节，具有“英豪阔大宽宏量”的坦荡胸襟和“霁月光风耀玉堂”的诗情才华。以至于在合上原著一闭上眼睛，感觉这个人物就活蹦乱跳地出现：身着男装，大说大笑；说话“咬舌”，把“二哥哥”叫作“爱哥哥”……这是多么富有浪漫色彩的、令人喜爱的一个人物。

一、史湘云的身世

史湘云是金陵显贵史侯家的遗孤，贾府的老祖宗——贾母的孙侄女。书中对史湘云的判词写道：“富贵又何为，襁褓之间父母违。转眼吊斜晖，湘江水逝楚云飞。”自幼父母双亡，命运多舛，依靠叔婶生活。而史家已经显露出败落的势头，叔叔、婶婶显然又没有把她放在心上，家道中落，自然不免夜夜做活到三更，且不得有任何抱怨。每次来到大观园都是史湘云最高兴的时刻，这时候的她大说大笑，又活泼又调皮；可是当不得不回家时，情绪就冷落下来。《红楼梦》三十六回：正说着，忽见史湘云穿得齐齐整整走来辞说家里打发人来接她。宝玉、黛玉听说，忙站起来让坐。史湘云也不坐，宝、林两个只得送她至前面。那史湘云只是眼泪汪汪的，见有她家人在跟前，又不敢十分委屈……，一时回身又叫宝玉到跟前，悄悄的嘱咐道：“便是老太太想不起我来，你时常提着，打发人接我去。”宝玉连连答应了。

二、史湘云的性格

书中对史湘云的判词写道：“襁褓中，父母叹双亡。纵居那绮罗丛，谁知娇养？幸生来，英豪阔大宽宏量，从未将儿女私情略萦心上。好一似，霁月光风耀玉堂。”曲牌名是《乐中悲》，悲是史湘云与生俱来的命运底色，乐是心眼大看得开。

曹雪芹在塑造美女形像时，从不把人物写得完美无缺，而往往是写成美玉微疵。如林黛玉的弱症、薛宝钗的热症、鸳鸯的雀斑等。这些“微疵”不仅未影响人物形像之美，反而增加了特色，使人物形像更加鲜明。在塑造史湘云这一形像时，也运用了这一美学上的辩证法。他不仅使这一美丽的少女有“咬舌”小疵，把“二哥哥”叫作“爱哥哥”，而且让她于妩媚中杂染了一些风流倜傥的男风，她在穿着上总是喜欢男装。《红楼梦》四十九回：下了大雪，湘云穿了男装，紧身窄袖，鹿皮小靴，越发显得蜂腰猿背，鹤势螂形。而且史湘云毫不忸怩，大大方方展示给人看。黛玉笑她是“孙行者”、“小骚鞑子”，众人笑道：“偏他只爱打扮成个儿子的样

儿；原比他打扮女儿更俏丽了些。”

曹雪芹在塑造史湘云这一形像时，还表现了她的热情豪爽和心直口快。《红楼梦》四十九回：她与贾宝玉、平儿等烧鹿肉吃。林黛玉讥笑他们，史湘云回击道：“你知道什么！‘是真名士自风流’，……我们这会子腥的胞的大吃大嚼，回来却是锦心绣口。”

还有在描写她超逸的才情和诗思的敏捷方面，她会吟出“萧疏篱畔科头坐，清冷香中抱膝吟”的诗句，俨然以隐女自居。每次诗社赛诗，她的诗来得最快，也来得最多，并且表现出了她那潇洒跌宕的风格。

《红楼梦》三十七回：咏白海棠，她来迟了，在别人几乎已将意思说尽的情况下，她竟一连弄了两首，且新颖别致，另有意趣，赢得了众人的赞叹和激赏。《红楼梦》第六十二回，宝玉生日，场面热闹非常，而史湘云则是其中最活跃分子。大家划拳猜枚，饮酒赋诗，玩了一回，散席时却忽然不见了史湘云，正说着，只见一个小丫头笑嘻嘻的走来，说：“姑娘快瞧，云姑娘吃醉了，图凉快，在山子石后头一块青石板凳上睡着了。”众人听说，都笑道：“快别吵嚷。”说着，都来看时，果见湘云卧于山石僻处一个石凳子上，业经香梦沉酣，四面芍药花飞了一身，满头胎衣襟上皆是红香散乱。手中的扇子在地下，也半被落花埋了，一群蜜蜂蝴蝶闹嚷嚷的围着。又用鲛帕包了一包芍药花瓣枕着。众人看了，又是爱，又是笑，忙上来推唤搀扶。湘云口内犹作睡语说酒令，嘟嘟嚷嚷说：“泉香而酒冽，玉盏盛来琥珀光，直饮到梅梢月上，醉扶归，却为宜会亲友。”

三、史湘云的结局

书中的判词已概括了史湘云生于富贵，长于忧患，自幼失去父母，且又遭逢未杨，只能在贫困潦倒中度过苦痛一生的悲惨遭遇。

由于她“襁褓之间父母违”，颇受贾母爱怜，时常到贾府里住，与贾宝玉在天真烂漫的童年建立了青梅竹马，两小无猜的友情。随着年龄的增长，加之她身上佩带了一只金麒麟，且与贾宝玉后来得到的一只金麒麟又恰恰是一雌一雄，成双配对，这种象征意义使她若即若离地卷进了宝、黛、钗的爱情婚姻悲剧的纠葛中。因而使这个悲剧更加曲折动人。由此可知，她在《红楼梦》中的重要地位，对表现全书主体、深化爱情悲剧的社会意义起了重要作用。

史湘云是金陵十二钗最后出场之人，她的姗姗来迟并非无因。如果林黛玉作为金陵十二钗开端，又与贾宝玉产生最重要的情感，史湘云则是金陵十二钗收尾。钗、黛、湘三个表姐妹，是贾宝玉一生的情感羁绊。一个是“山中高士晶莹雪”，一个是“世外仙姝寂寞林”，一个是“阆苑仙葩”，加上妙玉的一个是“美玉无瑕”，贾宝玉一生最重要的四个女子齐聚，至此开始了一番缘聚缘散。钗黛湘三人，史湘云与贾宝玉牵绊最久却最早了结。她一出场就带着终结，安排她最后出场，是开启贾宝玉尘缘落幕的大幕。

然而，遗憾的是，在最终完成史湘云这个人物塑造之前，曹雪芹过早地死去了。我们明显地感觉到，史湘云是一个正在发展中的人物，她的性格和形像有待进一步丰富和充实。书中有“因麒麟伏白首双星”的回目；脂批有“卫若兰射圃”的提示；特别是有关她的判词和曲子中，我们大致知道她的命运和归宿；她写的一些诗词里，也屡屡有所流露和暗示。红学家的一般看法是：史湘云后与卫若兰结婚，她对自己的“苏貌仙郎”和婚后的幸福生活十分满意。但好景不长，由喜转悲，最后是“云散高唐，水涸湘江”，归入了太虚幻境的薄命司。

《红楼梦》中把史湘云那单纯而又丰富、乐观而又有愁苦、豪爽而又多情、既有须眉豪气

又具有女性妩媚的性格特色，独擅风韵刻划了出来，赢得了读者的由衷喜爱。《红楼梦》之所以能成为中国文学史上杰出的女性题材作品，离不开曹雪芹对女性的真挚理解与同情，正因此才能成为千古名著，给历代读者留下无数感动与启示。

新中国红学研究第一人周汝昌先生很是推崇史湘云，有首诗是专门为史湘云写的，很贴切，“偏怜偏爱属湘云，谁愿相争较两斤？才比易安英气在，更思红拂与文君。”

当合上《红楼梦》这本书，不禁感叹，任谁都不会遗忘了，就在那样一个温暖的春日，红香圃中，豪迈爽朗、娇憨可爱的史湘云，头倚红香枕，醉卧芍药间，成就了那般的如诗如画。

参考文献

【1】曹雪芹（前八十回），无名氏（后四十回），程伟元，高鹗（整理），《红楼梦》，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 03 月出版

【2】薛瑞生：《是真名士自风流——史湘云论》，《红楼梦学刊》1996 年第 3 辑

【3】魏颖：《史湘云的命运探析》，《红楼梦学刊》2009 年第 3 辑

【教师点评】

人物的评价和研究向来是对小说进行分析的重要组成，《红楼梦》中的贵族小姐史湘云，是曹雪芹精心塑造的一个美丽、天真、纯洁的少女形象。史湘云以独特的性格、独特的精神面貌、独特的艺术魅力吸引着读者，可以说史湘云是正面体现曹雪芹审美理想的优美典型。从人性的角度去解析《红楼梦》，同样也是一种从人物感情出发的评价方式，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史湘云是血肉形成的人，越艰难，越可爱，探索这个动人的形象，就是对美的探索。本文重点从人物的“风流”“本色”人性论的角度比较精确的阐释了，史湘云历来被大家定位为“真名士”，其自纯真率直、热情豪爽。本文从史湘云的身世、性格和结局比较全面分析其形象，紧密结合小说的情节，有理有据，但也是过于“全面”的评价反而有些缺少了点个性化的独特认知。（指导老师：高勇）

潇湘情

罗湖外语学校 高一（12）班 张惠茹

《红楼梦》是清代作家曹雪芹创作的章回体长篇小说，被誉为中国古典四大名著之首。张爱玲曾经说过：“我这一生有三恨，一恨鲫鱼多刺，二恨海棠无香，三恨红楼未完。”林黛玉是《红楼梦》的女主角，也被称为明清小说第一女主。古往今来，世人对黛玉有诸多见解，或褒或贬，说黛玉多情，才华横溢，有灵性，说话尖酸刻薄，却少有人谈她的刚烈，她的积极。我要为她辩解一二。

首先，林黛玉的前生是西方灵河岸边的绛珠仙草，被神瑛侍者以甘露浇灌，遂化为人形。为报浇灌之恩特下凡“还泪”，这是宝黛的木石前缘。黛玉这一世是来“还泪”的。

其一，黛玉智商情商都很高。

说到黛玉的第一次出场就是进贾府，这一出场就展现出了她非凡的情商和智商。初入贾府她“不多说一句话，不多行一步路”，“众人见黛玉年龄虽小，其举止言谈不俗”。看上去大家在一起气氛和睦，可实际上这一出场暗藏玄机。

黛玉打小就情商和智商高。首先是来拜见大舅舅时，邢夫人留饭，如果她留下来就会因为没有拜见二舅舅失了礼仪，但是她如果贸然拒绝就是不给邢夫人面子。在这种进退两难的时候，她说：“舅母爱惜赐饭，原不应辞，只是还要去拜见二舅舅，恐去迟了不恭，异日再领，望舅母原谅”，委婉拒绝了邢夫人，有理有据，有礼有节。

后来去到王夫人处，王夫人让她坐东边的位置，那个位置应该是贾政的，让她坐是客套，如果她坐了便是目无尊长，没有教养。但是她一见就知道是贾政的位置“王夫人再三让他上炕，他方挨着王夫人坐下”。

坐下之后王夫人又说：“只是有句话嘱咐你我有一个孽根祸胎，是家里的混世魔王，你以后总不用理会他，你这些姐姐妹妹都不敢沾惹他的。”王夫人在外人面前这么说宝玉是什么意思呢？我猜是不想让黛玉和他有过多来往，黛玉也听出来了，所以说“在家时记得母亲常说”，先表达了母亲时常思念贾府，又说“这位哥哥比我大一岁，小名就叫宝玉，性虽憨顽，说待姊妹们却是极好的”，“先夸了一下宝玉“待姊妹极好”又表明态度“我来了，自然和姊妹们一处，弟兄们是令院别房，岂有沾惹之意理？”

除此之外，黛玉的小小年纪就十分会察言观色。吃饭后贾母问黛玉都念过什么书，黛玉说读过《四书》。因林如海膝下无子，自幼将她当儿子养，所以她读了《四书》。什么概念呢，贾宝玉十几岁了《四书》还是“夹生饭”，而黛玉只五六岁就已在一年熟读四书，可见黛玉的悟性之高和智慧。并且《四书》是儒家经典，是十分保险的书目，她也是在试探贾母对女子学习的态度。所以她又问姐妹们读什么书，但是贾母说“读什么书，不过认得几个字罢了”。一是贾母替姐妹们回答了黛玉的问题表现了自己在贾家的至高地位。二是表面看贾母在谦虚家中的姐妹不过认得几个字，实则是表达了她认为女子无才便是德，女孩子只需要认得几个字就行了。所以在后来贾宝玉问她读过什么书的时候，两个相同的问题，她却说“不曾读书，只上了一年学，些须认得几个字”。这是她对贾母的附和，对众姐妹的学习进度的追随。

其二，黛玉也会有小脾气。

但黛玉也有小女生的一面。可她也会想刚刚答应王夫人不会沾惹贾宝玉，随后说话致使他摔玉，所以在房里抹眼泪：“今儿才来了，就惹出你们哥儿的病来。倘或摔坏那玉，岂不因我之过！”这是她出场之后的第一次流泪。即使她初进贾府没有一丝出错，但她终归只是一个六岁的孩子，才没了母亲，又将要寄人下。她哭只是因为一来就让宝玉摔玉了吗？我觉得不止，她应该还有对父母的思念，对未来的惶恐吧。

第七回宝钗初到贾府时，薛姨妈给贾府的姐妹们都送了宫花，本来顺序是已经说过了的，但是送宫花的婆子为了巴结凤姐最后才给黛玉送宫花。黛玉才说“我就知道么！别人不挑剩下的也轮不到我”。她寄人篱下被下人敷衍。又恰逢她在宝玉这里，宝玉就问了一下宝钗的近况并约定到时候和黛玉一起去看她。但是后面宝玉先

一步来看宝钗了，也没跟她说一声，还有了“金玉良缘”。这时黛玉也来看宝钗，刚好听到了，所以她进门的时候说了一句：“早知他来，我就不来了。”这里第一层是对宝钗说早知宝玉来她就不来了，是对宝玉的埋怨。第二层是说早知已经有金来配玉她就下凡来还泪了。

宝玉在大观园作诗大展身手，被老爷的小厮将所配之物尽数解去，黛玉知道后以为自己做的荷包也被解去，所以就生气的把另一个没做完的荷包给绞了，结果宝玉把荷包贴身放在里衣，她才知是误会了宝玉。这里的黛玉有点别扭，有点拧巴，和宝玉像是小孩子吵架闹绝交一样。

其三，黛玉有属于自己的精明和抱负。

黛玉不是娇滴滴的闺房小姐。在三十六回，午间大家都在王夫人屋里吃西瓜，凤姐和王夫人在算月钱。这只是一个普通的场景在吃西瓜，甚至是在一个普普通通的下午，她们或许还有无数个这样平常的下午，薛姨妈母女和黛玉都在，也可能湘云探春也在。说明贾府的小姐不是不谙世事的闺房小姐，她们熟悉贾府的权利等级，知道贾府的入不敷出的财政危机。有一回黛玉对宝玉说她粗略一算就知道贾府人入不敷出的财政状况。第五十五回探春管家，凤姐和平儿吃饭的时候商量管家的合适人选，说“再者林丫头和宝姑娘他们两个人倒好，偏又是亲戚，又不好管咱们家务事”，可知黛玉的才能是凤姐也认同的。她有属于自己的风刀霜剑，有自己的才能，自己的抱负，所以她写下“明媚鲜妍能几时，一朝漂泊难寻觅。”

其四，黛玉不像其他姐妹一样或麻木或孤僻。

黛玉最最不同的，就是她身上有着看起来不属于这个时代的叛逆。林如海去世，黛玉从苏州回来后宝玉把北静王给他的香串，黛玉便说：“什么臭男人拿过的，我不要这东西。”一般旁人都会对赏赐的东西视若珍宝，但是对于黛玉来说王爷就是一个普通的男的，所以她把王爷赏赐的东西说成“臭男人”拿过的，这是她在封建时期的叛逆，是对封建礼教的反抗。

并且她的叛逆不是不为他人所容的，恰恰相反，是有他人认可的。有一回宝钗扑蝶，在亭子边听到坠儿和小红在说贾芸，她们说完后打开了窗子，宝钗情急之下说黛玉刚刚在这里。因为这一点很多人认为宝钗很有心机。但是在这里我想说，正是她对黛玉的了解，她知道黛玉即使在这里听墙角也不会说出去，也知道这种不符合当时封建礼教追求爱情的行为是黛玉所认可的。所以她说黛玉在这里，是因为她知道黛玉是追去求这种爱情而自己是不能的。

元春省亲时，宝玉作诗被宝钗提点，宝玉称她为“一字师”，加上黛玉因为没有大展身手所以心中不快，看到宝玉作诗做不出来就帮他做了一首。这里的黛玉想表现自己，是她的征服欲，是她的竞争心，像是一个在长辈面前想要展示自己然后获得夸奖和糖的孩子。虽然她在贾府不曾被总慢和轻视，但是她父母早逝又自小寄人篱下，看到别人家庭美满，家人团聚可自己孑然一身无人牵挂。但是她没有因此自怨自哀，也没有敏感脆弱。她有的是自由的灵魂，她在实现自己的自我价值。为了实现自我价值，她不断读书，她在书里释放了自己的灵魂，找的了了自己的意义。她的悲伤，她的痛苦通过书籍上升到了另一个阶段，得到了升华。她找的了自由的缺口，她为

自己的灵魂找到了栖息之所，让灵魂得到了安歇。

其五，黛玉对身边的人很好很好。

第五十七回中，紫鹃为了试探宝玉对黛玉的心意而试探她，结果宝玉犯了呆病，治好以后紫鹃说“你知道，我并不是林家的人，我也和袭人鸳鸯是一伙的。偏又把我给了林姑娘使，偏偏她又和我极好，比他苏州带来的还好十倍，一时一刻，我们两个离不开。”又说：“我如今心里却愁他倘或要去了，我必要跟了他去的。我是合家在这里，我若不去，辜负了我们素日的情长。”后来宝玉病好紫鹃夜里回潇湘馆是和黛玉睡在一起，紫鹃又对黛玉说了好些话：“我是一片真心为姑娘，替你愁了这几年。俗话说：万两黄金容易的得，知心一个也难求。”劝黛玉为自己的未来早做打算。还有一个有意思的小地方，黛玉说：“你这丫头今日可疯了！怎么去了几日，忽然变了一个人？我明日必回老太太，退你回去，我不敢要你了。”这话惜春也说过，但是惜春是真的要把她自小的丫鬟入画退掉，这么一对比，黛玉对紫鹃的好就很明显了。而黛玉说要把紫鹃退掉，可是紫鹃笑道：“我说的是好话，不过叫你心里留心神，并没叫你去为非作歹。”紫鹃并不紧张，可见黛玉紫鹃二人之间互相信任，关系轻松，紫鹃也熟知黛玉的心事，懂她的感情，知道她的抱负，并且一心一意的为黛玉打算。

放眼全书，再没有丫鬟如此这般和主子要好的，甚至紫鹃并不是黛玉原来的丫鬟，她本来是贾母的丫鬟，是贾母见黛玉没有趁手的丫鬟才给黛玉的，但是她原先带来的丫鬟雪雁都不太出来，可见黛玉对紫鹃的感情不一般。

并且，即使是在那么多人的贾家也几乎没有什么人对黛玉有过不好的评价，足以说明黛玉的为人处世。

其六，黛玉的不是心中只有情情爱爱的小女生，

黛玉十五岁那年发生了一件大事就是和宝钗结金兰契。宝黛互剖金兰语对黛玉的影响大概是触发了她的理性觉醒。从前的黛玉是什么样的呢？她对于外人是具有保护机制的，听不进去别人的话。她就像一只刺猬宝宝，用刺把自己的柔软包裹起来，不让他人靠近，这是父母双亡寄人篱下所产生的一种对世事不信任的自我保护机制，可是刺有的时候不仅会刺伤熟悉的人，也会刺伤自己。但是那一夜，她开始自省：“你素日待人，固然是极好的，然我最是个多心的人，只当你有心藏奸。从前日你说看杂书不好，又劝我好些话，竟大感激你。往日竟是我错了，实在误到如今。”

她开始发现了宝钗对她的规劝：“怪不得云丫头说你好。我往日见他赞你，我还不受用，昨儿我亲自经过，才知道了。比如你说了那个，我再不轻放你的；你竟不介意，反劝我那些话：可知我竟自误了。若不是前日看出来，今日这话，再不对你说。”从前她是绝对不会说这话的正如她自己所说，“然我是个多心的人，之当你有心藏奸”。她先是自省，而后以自己的角度说：“昨儿我亲自经过，才知道了。比如你说了那个，我再不轻放你的。”

在她的十五岁，她的理性觉醒了，吡牙的刺猬宝宝放开了困在一起的身体，露出了内里的柔软。自此她更可以感受到他人的善意和爱意，她开始更容易获得幸福。她的生命了里不再只有爱情，还有亲情和友情。

黛玉通读史书，“见古史中有才色的女子，终身遭际，令人可欣可羡、可叹可悲者甚多，今日饭后无事，因则择出数人，胡乱凑几首诗，以寄感叹。宝玉提名《五美吟》。

“一代倾城逐浪花。吴官空自忆儿家，效颦莫笑东村女，头白溪边尚浣纱。”意思是一代绝色美女终于如浪花般消逝，西施在吴国的宫殿想念儿时的家乡，大家不要想到东施效颦，这个成语就想到模仿西施的那个女孩，这时她满头白发，却还在溪边洗衣服。西施的人生虽然绚丽，但早早的去世了，而东施却活了很长时间，这是黛玉是对时间和生命的珍惜；

“肠断乌啼夜啸风，虞兮幽恨对重瞳。黥彭甘受他年醢，饮剑何如楚帐中？”意思是虞姬在乌江面对项羽自刎而死，这个比这个结局比投降刘邦的黥布和彭越好，为什么说这两个人好呢？刘邦当了皇帝之后，他们一个一个被杀掉，结局一个比一个悲惨。赞叹了虞姬灵魂的纯真和气节，与其为了名利苟活于市，不如走的干干净净；

“绝艳惊人出汉宫，红颜命薄古今同。君王纵使轻颜色，予夺权何畀画工？”意思是王昭君离开长安的时候，她的美貌让大家震惊，但她红颜薄命，即便君王重美色，但怎能将选人权利交给画工。表达了封建时代权力的虚伪和残忍；

“瓦砾明珠一例抛，何曾石尉重娇娆？都缘顽福前生造，更有同归慰寂寥。”意思是石崇从来没有重视过绿珠，在他眼里明珠和瓦砾没什么区别，估计是因为前世积攒的福气，这才让绿珠陪他一起共赴黄泉，是对男子薄情寡义的感叹；

“长剑雄谈态自殊，美人巨眼识穷途。尸居馀气杨公幕，岂得羁縻女丈夫？”意思是红拂看到李靖在杨素面前泰然自若，就一眼相中他这个穷小子，空有一个架子的杨素府，怎能限制住红拂这样胸怀大志的女性呢，这是对不受权势和礼教的自由爱情的追求。

这是黛玉的历史觉醒，她不再与自己对话，她可以在书中与历史对话，她的灵魂不再是在潇湘馆的一方小院，她的灵魂自由而又空灵，她在历史的长河中穿梭，在时间中流转。她的世界不再只有宝玉和姐妹几个她的眼中有了更广阔的世界。

经过理性觉醒后的黛玉依旧敢爱宝玉，这是刺猬宝宝对复杂人性的信任。她从来不是被动麻木，经过理性锤炼，黛玉懂得了世俗的礼仪规范，她在错综复杂的关系里洞察利益的博弈。但她没有因此变得精于算计，没有对物质权利汲汲钻营，也没有困于他人划下的一方小天地。她将笼罩在身边的浓雾撕开了一道口子，让自由和清新的风穿过潇湘斑竹而来。

愿奴胁下生双翼，随花飞到天尽头。

所以林黛玉是什么样的呢？初来贾府的小心翼翼林黛玉，六岁就熟读《四书》的林黛玉，想在元春面前暗暗表现自己的林黛玉，偷偷看小说的林黛玉，打趣袭人为嫂嫂的林黛玉，对凤姐阴阳怪气的林黛玉，这些都是林黛玉，这些好的不好的组成了这个千古第一女主角。百年来有人觉得她任性多愁善感伤春悲秋，觉得她尖酸刻薄爱耍小性子，可我觉得她不是。她也会体恤下人，也会不厌其烦的教香菱写诗，也会为了不让落花流入脏水里而特意缝了锦袋装落花，黛玉是多么美好的女孩子啊。

曹雪芹可是把她放在金陵十二钗之首。试问，一个女孩五岁没了母亲寄住在外族家，后有没了父亲。十几岁的年纪在豺狼虎豹环绕的贾家，“上无父母教养，下无兄弟姐妹扶持”，她是怎么过来的呢？但即使这样她没有自怨自艾，也没有画地为牢，理性和历史的觉醒，她的灵魂穿过了封建礼教的牢笼，温暖的阳光穿破乌云，照射四方。

【教师点评】

初看“潇湘情”这个名字就被吸引住了，凡读了或了解《红楼梦》的人就知道写的是谁，“林黛玉是《红楼梦》的女主角”，对她的评鉴很容易落入“小气纯真，多愁善感、自尊自卑”这样的俗套中。本文另辟蹊径，选择从“刚烈”这个看似和柔弱的林黛玉形象不符合的角度展开，给人耳目一新。文章从六个方面展开剖析，结合原著中的人物事件一一道来，有理有据，从情节和人物语言等细节方面逐一细嚼慢咽式的品味，这种阅读赏析实属难得，每一句每一处都有很扎实的文本基础，这个体现了小作者很好的阅读习惯。“潇湘情”的重点是如何理解林黛玉的“情”，本文作者没有停留在简单的概括总结或堆砌观点这个平面的理解上，全文六个方面对林黛玉的这个“情”是放在对她成长的经历当中分析，最后一段做了总结，使我们看到了一个发展的、立体的林黛玉的形象。对于六个方面的小分论点我觉得在语言表达上还是有些松散，可以考虑如何更好的统一在主表标题“潇湘情”这个核心之下进行完善，从而更好地体现开篇提到的“却少有人谈她的刚烈，她的积极，我要为她辩解一二”这个总说上来。另外文章有些地方语言有误或不通顺之处，当然瑕不掩瑜，作为中学生时代的《红楼梦》阅读能有这样的思考和分析已经充分体现了作者的语文学科综合素养之深厚。（指导老师：邓晓静；点评：高勇）

璞玉未经琢，霁月照玉堂

——红楼人物之我见

深圳市罗湖外语学校 高一6班 刘明轩

于大观园中，湘云女子，坚韧纯真，宛如璞玉未经雕琢。其生于贵胄之家，然不以富贵自矜，反怀真挚之心，直面人生之波折。无论风雨如何肆虐，她皆以坚韧之姿，屹立不倒，其纯真之性，犹如清泉之水，洗涤人心。湘云之坚韧纯真，皆为大观园中之瑰宝也。

“襁褓中，父母叹双亡。纵居那绮罗丛，谁知娇养？”湘云虽然出身名门，但她的家族却遭遇了不幸。然而，她并没有因此而屈服于命运的安排，而是选择以坚韧不屈的态度去面对。面对命运之神，她必说：“便是这命运，也须得我自己去抗争。”她的成长经历充满了艰辛。然而，她并没有因此而沉沦或怨天尤人，反而展现出了惊人的坚韧和乐观。在大观园中，她常常要面对寄人篱下的境遇，但她从未因此感到自卑或退缩。相反，她以乐观的态度和坚强的意志，赢得了众人的喜爱和尊重。

湘云直率坦荡，口无遮拦。自幼就常住荣国府，跟着贾母和宝玉一起长大。她跟宝玉虽然只是姑表兄妹，但感情却非常深厚。她说话直接，不怕得罪爱计较、爱吃醋的黛玉。第二回中，她一来就直截了当地笑问二人：“二哥哥，林姐姐，你们天天一处顽，我好不容易来了，也不理我一理儿。”黛玉便挖苦她口齿不清，湘云拿宝钗回击：“你敢挑宝姐姐的短处，就算你是好的。”又用“咬舌的林姐夫”的玩笑来回怼。三十一回中，黛玉笑她拿戒指跑两趟费事，她

又直球式地反驳：打发人来送东西，不记得名字怕送错，自己来送，“岂不清白”。旁人被黛玉挖苦，或是碍于贾母颜面不予回应，或是找不到措辞难以回击，或是被黛玉戳破心机无法辩驳。如宝钗因为谈论湘云的金麒麟被黛玉点破她对别人“带的东西”非常上心，宝钗的心机暴露，无法辩驳，唯有承受挖苦。相比之下，没有私心的湘云没有被黛玉拿捏的把柄，因此对于黛玉的“醋意”，她坦荡又磊落，直截了当，反而显得黛玉此刻过于计较。在第二十二回宝钗的生日宴会上，大家不愿说破小旦像黛玉，只有湘云直接戳破：“倒像林妹妹的模样儿”，又衬得宝钗言语谨慎，内心深沉。

湘云英豪不羁，率真随性。她不喜欢被束缚，爱自由与真实。她爱穿男装，爱说些个混账话，爱吃醉酒，爱作些个诗草。贾宝玉的生日宴会上，大观园众姐妹前来为宝玉贺寿，玩了一会儿，大家方起席散了，却忽然不见了湘云。一开始众人只当她一会儿就从外头回来，谁知越等越没了影儿。便使人各处去找，最后在山石僻处一个石凳子上，看见喝醉的湘云卧睡于上，四周芍药花飞了一身，满头脸衣襟上皆是红香散乱，手中的扇子在地下，也半被落花埋了，一群蜂蝶闹攘攘的围着她，又用鲛帕包了一包芍药花瓣枕着。这一刻，她忘却了世间的烦恼与忧愁，只沉浸在自己的梦境之中。这种纯真与自在，让人不禁为之动容。湘云在酒与花里寻找快乐，在快意的时刻里畅享生活的美好。如果说宝钗教世人人情世故，黛玉宝玉教世人深情，那么湘云便是曹雪芹用来教世人快乐的一个教科书式的人物——生活给予一份美好便尽情恣意地享受，她是红楼人物中的一片清朗明亮的霁月光华。

湘云在情感上真挚而热烈。“幸生来，英豪阔大宽宏量，从来将儿女私情，略萦心上。”她与贾宝玉之间有着深厚的感情，虽然这份感情充满了波折和磨难，但她却从未放弃过对真爱的追求。在书中，她对贾宝玉说：“你若有心，吃了我这半盏残酒，我就认你是知己了。”这句话表达了她对贾宝玉的深情厚意和信任。她的真挚情感，让人感受到了她内心的柔软和温暖。而在爱情的失败时，也表现出了她的坚韧和洒脱。她虽然深爱着贾宝玉，但当得知贾宝玉与林黛玉的恋情时，她并没有因此怨恨或嫉妒。相反，她选择了默默地祝福和退出，这种大气和洒脱正是她坚韧性格的最好体现。

“好一似，霁月光风耀玉堂。厮配得才貌仙郎，博得个地久天长。准折得幼年时坎坷形状。”湘云在成年后嫁给了一位才貌双全的如意郎君，她希望能与这位才貌双全的仙郎天长地久，白头偕老，永远相爱，以此来抵消她幼年时代所经受的艰辛与坎坷。然而好景不长，丈夫的早逝再次让她陷入了孤苦无依的境地。她失去了依靠，也失去了对未来的希望。她的世界再次陷入了黑暗之中。“终久是云散高唐，水涸湘江。这是尘寰中消长数应当，何必枉悲伤？”如她在诗中写道：“萧疏篱畔科头坐，清冷香中抱膝吟。”这句诗不仅描绘了她独自赏菊的情景，更展现了她内心的孤独与高傲。

史湘云的一生，充满了乐与悲的交织。她曾经拥有过幸福与快乐，也曾经经历过痛苦与磨难。她的纯真与善良让她在困境中依然保持着对生活的热爱与追求。然而，命运的无情却让她的人生充满了凄凉与悲苦。她的一生，仿佛被命运的风暴无情地席卷，让她在人生的道路上颠沛流离，尝尽了人间的冷暖。

她在人生的道路上不断地挣扎与奋斗，但始终难以摆脱命运的枷锁。她的纯真与直率让她在复杂的世界中显得如此与众不同，但也让她承受了更多的痛苦与磨难。然而，正是这些经历塑造了她的独特个性，让她成为了一个令人难以忘怀的角色。

【教师评语】：“真”是红楼人物史湘云的性格，我猜也是明轩同学选择她作为解读对象的理由。明轩的解读也是“任真”的，从发来的初稿，可以看到作者并没有参考任何资料，凭着对《红楼梦》的热爱和热情，凭着少年的豪情和韧性，凭着对人物的喜欢，一头扎进浩瀚的文本中，寻找人物的踪迹，思索、点评人物的性格特性。这股劲在史湘云身上有，在曹雪芹身上也有，经过增删五次批阅十载，《红楼梦》才最终问世。面对明轩同学的赤子之心，我除了大加赞赏，还想提供少量建议。一是引用语句时可以考虑句子的前后语境，看是否引用恰当。如倒数第三段评“萧疏篱畔科头坐，清冷香中抱膝吟。”展现了人物内心的孤独和高傲。《对菊》还表达了湘云欣赏菊花，想与花为友，想寻觅知音的愿望。所以用“萧疏”一句来印证她的孤独是不太合适的。二是在叙述其未来命运时，可以以“以我之见”“我根据判词进行猜测”来严谨地表述，也可以查阅红学家对湘云结局的推测作为自己推测的依据，那样结论就更立得住，更有说服力。（指导老师：胡智源）

元迎探惜—原应叹息

—红楼梦人物之四春

罗湖外语学校 高一（5）班 许芯愿

曹雪芹笔下的红楼梦中的人物多达 975 人，其中的主要人物有七百多人，每个人都有鲜明的性格特点，他们之间又互相存在联系。之中就有贾家四春，分别是贾元春，贾迎春，贾探春，贾惜春。她们来自的小家庭不同，经历不同，结局不同，但单从名字来看就知道她们之间存在紧密联系。下面我将从四个人分别展开谈谈我眼中的她们。

首先是元春，元春在金陵十二钗的代名词中是情尊。“尊”体现在很多方面，一是身份尊贵，她年纪轻轻就入宫做女史后来被册封为贤德妃，在四春里她是长辈眼里最懂事的。元春在被加封贤德妃后回贾家，贾家为此修了大观园。二是性格尊，元春十分清醒，在女子都以入宫为荣的封建时代下，她却称宫里是“不得见人的去处”，面对贾家为了省亲而大费周章地修建了大观园，元春并没有沉浸在荣华富贵中，而是走前叮嘱家人下次省亲不可铺张浪费。她的一生好似一直在为别人着想，荣华富贵的背后却牺牲了很多，入宫后元春基本没有机会出宫，在省亲准备回宫时，贾家人个个哭成泪人，而元春还在临走前安慰家人不要只哭不笑，但其实往后日子里最孤独的是自己，她无法与其他姐妹一样日常打打闹闹失去了很多乐子，无法与家人团聚。书中对皇帝与元春之间的情也没有过多描写，他们之间的情好似是做戏给世人看的，但是元春为了家族忍耐了许多，入宫时她已经清楚自己已经是政治斗争的牺牲品。虽然文中她并不是重点人物，但从有关她的情节可以看出家族兴衰，省亲时贾家是盛大的，而在元春生病不受宠时贾家也开始衰落。元春的判词是“二十年来辨是非，榴花开处照宫闱。三春争及初春景，虎兕相逢大梦归。”画面是一把挂着香橼的弓。“弓”的读音与“宫”相同，预示着元春后半生都被困在宫里，她的一生荣华富贵来得太快像石榴花一样，但是衰亡的也快，元春二十多岁就因病而死。

然后是迎春，迎春在金陵十二钗的代名词中是情懦。迎春性格懦弱，迎春由于父亲嫖赌母亲早逝，没有像元春般可以由贾母带大，这也让她的学识不够高，形成了温顺善良的性格，说

是温柔实际上是做事处处小心翼翼。迎春的乳母偷了累金凤去赌博，这是欺瞒主儿的罪，可迎春因为性格懦弱，没有强硬反击，任由下人放肆，嘴上只能说着我不要也罢，她没有什么威严，下人在背地里叫她“二木头”。但是迎春擅长下棋，也算是有一技在身，我欣赏迎春，虽然她没什么学识，但是擅长下棋的人都有一定头脑。迎春虽然懦弱，但却有坚定的立场，她身上没有封建妇女的扭扭捏捏，即使她心疼司棋，但是在她清楚司棋私通的罪后，还是能做到明辨是非。迎春的判词是：“子系中山狼，得志便猖狂。金闺花柳质，一载赴黄粱。”画面是一匹狼在追一个美若天仙的女子。这与她的身世有关，迎春后来嫁给了孙绍祖，孙绍祖是个家暴男，嫁给他一年后迎春就去世了，子系两字在繁体字中组在一起是孙字，可能暗示孙绍祖像狼一样邪恶、残暴，也许是为了更能衬出迎春的弱。

再接着是探春，探春在金陵十二钗的代名词中是情敏。探春虽是庶出，但是她有极高的教养，她做事的风格让我觉得她像个男子，她并没有像其他女子般被束缚思想，被灌输“女子无才便是德”，她具有她自己的思辨能力，能够主持家族改革的女子在古代是极少数的，探春能发现家族问题并主持改革，她还主持建立了诗社，让姐妹们施展自己的才华。探春的能力很强，能帮王熙凤理家，竟然细分明确到那个工作哪位下人负责，也可以减少下人对待工作划水摸鱼的现象。探春的判词是“才自精明志自高，生逢末世运偏消，清明涕送江边望，千里东风一梦遥。”画面是有两个放风筝的人有一位女子漂泊在大海，在船上哭泣。清明是探春离开贾府的时间，风筝越放越长，船越漂越远，意味着离家越来越远，风筝也可能是她的气概胸襟，即使胸襟再宽广，但是总有一根绳子束缚着她。

最后是惜春，惜春在金陵十二钗的代名词中是情冷。惜春是贾敬的女儿，母亲早逝，而父亲是那位天天炼丹结果被自己毒死的道士，哥哥贾珍又是个不正经的人，所以惜春性格孤僻狠心，她不愿陷入贾家每天勾心斗角之中，于是她带发修行。她的狠心曹雪芹也有所描写，惜春在抄检大观园时，丫鬟入画因为被查出有违禁品，竟然冷漠无情的抛弃入画，表示或打或卖或杀自己不管，跟着自己多年的丫鬟虽然没有血缘关系也有情谊，但面对损坏她名声的入画，她能够与其他小姐不同，狠下心来与入画断绝关系。惜春的冷漠与她的身世脱不开关系。惜春的判词是惜春：“勘破三春景不长，缁衣顿改昔年妆。可怜绣户侯门女，独卧青灯古佛旁。”画面是一个美丽的女人在庙里阅经。这无疑暗示了惜春带发修行的结局。

总结四春，看似她们四人的故事是各自展开的，但四春之间的联系是密切的，惜春与元春的判词中都有“三春”，指的都是除了自己以外的另外三人。她们名字的第二个字连在一起是原应叹息，从出生就预示着姐妹四人即使出生在富贵的贾家，也终究难逃悲惨的结局。从金陵十二钗的代名词来看，元春经历情是高贵的，但是最终沦为政治的牺牲品；迎春性格懦弱，秉持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探春对待感情理智果断，有反抗的超前思想；惜春性格冷淡，用狠心来保护自己。四位春，结局都各有各的悲惨，她们的独特与悲惨的结局也令人惋惜，揭示了封建社会下妇女是可悲的，永远是时代的牺牲品，无论是能明辨是非的迎春、有男子胸襟的探春，还是为了保护自己冷酷无情的惜春、为了他人顺从忍耐的元春，终究逃不过悲惨的命运。

（指导教师：王凡）

【教师点评】

作者抓住“尊”“儒”“敏”“冷”四个字分别概括“元春”“迎春”“探春”“惜春”四人的性格特点，着笔精巧，概述精炼，论述清楚。文章简约，主旨鲜明，观点明确，值得一读。

一位精明村妇的生存之道

深圳市罗湖外语学校 高一年5班 黄伟涵

刘姥姥，一位名不见经传的乡下老太太，却在《红楼梦》整个故事线之中，却有着举足轻重的重要性。在《红楼梦》中，曹雪芹对刘姥姥的人物性格塑造堪称经典。她出身贫寒，却拥有非凡的智慧和坚韧的性格。将刘姥姥塑造成一个充满生活智慧、善于应对困境的乡村妇人。

据《红楼梦》中的描述，“千里之外，芥豆之微”，这便是她的出场。原本，她与女婿一家住在一起，只因女婿祖上和贾府王夫人的父亲连过宗，后受生活所迫，无奈之下才去了贾府打秋风，才有了三进荣国府。

一进荣国府：意打秋风赶忙走，精打细算

在《红楼梦》第六回中，刘姥姥初入荣府，对府里的仆人都很尊敬，十分谨慎。首先找的是王夫人陪房周瑞家的，一见面就主动拉近关系，并对其恭维，后通过周瑞家的见到王熙凤房里的丫头平儿，误以为其为王熙凤，对其磕头跪拜，做足了姿态，这样的毕恭毕敬的态度，使下人们都看她顺眼，传到王熙凤耳中时，肯定也会对她产生好感。这为后面提出请求，做出了准备。

等到终于见到王熙凤时，她更加恭敬了，知道自己此时不应再拐弯抹角，败坏好感，于是单刀直入，直接表明是来投奔贾府的。带在身边的板儿，此时便体现出的用处，儿童的天真烂漫，童言无忌，使他的一举一动都能体现出家中的窘境——吃不饱饭。最后，王熙凤给了刘姥姥二十两银子和一吊钱，这足以让刘姥姥一家用一整年了，刘姥姥拿到钱了后还不忘对王熙凤千恩万谢。

纵观刘姥姥第一次进荣国府，她是带有目的性的，就是为了得到贾府的救济，但在他人，在女婿看来丢脸的一件事，刘姥姥却为了生活，放下尊严，凭借自己的勇气和智慧，才让家人度过了那个冬天。

二进荣国府：心怀感恩以相报，真诚善良

只因心怀感恩，所以第二次来到荣国府，只为把乡下中的瓜果蔬菜带过来，她知道这些并不值二十两银子，但她只有这些，也只能给这些，她并不怕他人嘲笑，心存感恩之举，不屑嘲讽之意，便足够了。

于是乎，贾母在听说有刘姥姥这一号人，便唤到身边，首先便在贾母及众人前展现自己的情商，即使年龄要长于贾母，依然在见面是行跪拜，毕恭毕敬，在贾母的夸奖之下，非但没有欣然接受，反而以此强调彼此的生来的身份地位，进行对比，以自身贫穷的无奈为衬托，进而反夸贾母富贵生活的优势。

在这次谈话中，贾母十分高兴，便有了后来的刘姥姥进大观园。她也借助自身的智慧和口才，成功获得了贾府众人的好感。她善于观察，能够准确捕捉他人的心理变化，从而做出恰当的应对。在与贾府众人的交往中，她不仅展现了自己的幽默风趣，还通过一些巧妙的方式，化解了可能出现的尴尬和冲突。即使被他人刁难，被众人取笑，也不觉得丢脸，反而尽力逗乐她们。她的真诚待人，使王熙凤将女儿的名字由她取，也获得了难以想象的回报。

总之，刘姥姥这次进入荣国府，本没想再得钱财，只为带些蔬果赠与她们，奈何“无心插柳柳成荫”，意外得贾母及他人相赠百两白银，若干衣物，可见刘姥姥对荣国府众人的影响之深。

三进荣国府：辛酸荣辱尝与共，情义留存

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再进贾府时，贾府已然崩塌毁灭，正在被抄家，在此时这个“大难临头各自飞”时候，曾经的亲朋好友躲之不及，正如文中贾宝玉所说：“多少亲朋故旧，唯恐躲之不及”，但刘姥姥依旧毅然决然选择了再一次出现，仅仅因为内心深处对贾府的感激。

在狱中，听说贾巧姐被卖了之后，她变卖家产，倾尽所有，在本该颐养天年的时候，踏上了寻人的道路，也最终将巧姐救了出来，并带回家抚养，为孙子王板儿寻得一桩良缘。

在这尾声之中，刘姥姥展现的不仅是报恩的情义，更有人性的光辉她本可以一切都不做，但她还是做了，并且是竭尽全力去做，这便赋予了她丰富的人物性格。

纵览刘姥姥三进荣国府，可谓发生了极大的反转，王熙凤初见刘姥姥时，十分傲慢，再见时，便有了尊重，最后，两人的身份完全对调了，王熙凤变成了乞求刘姥姥救巧姐的人。然而刘姥姥确实始终如一对贾府心存感激，这便是不忘初心，在那个封建的时代下，刘姥姥的品质就像一股清流，沁人心脾，感人肺腑。这便是刘姥姥，正如鲁迅曾评价：“古今第一奇女子”。

(指导教师：王凡)

【教师点评】

作者紧扣乡村妇女人性的精明与良善，分析刘姥姥三进大观园的行为举止和角色反转，充满乡土气息和人文关怀。文章结构清晰，主旨鲜明，语言朴素，读来轻松自然。

论《红楼梦》中王熙凤形象

深圳市罗湖外语学校 高一 3班 李婧

王熙凤是清代作家曹雪芹长篇小说《红楼梦》中的重要人物，贾府的兴衰也可以说是与其密切相关。“粉面含春威不露，丹唇未其笑先闻”是深刻在我们心中印象；但她真正厉害的是杀伐果断、手段狠辣的治家方式，也正是因为有这独一无二的特点，王熙凤才能在“三从四德，三纲五常”的封建礼教中闯出她的地位。

曹雪芹在描绘王熙凤时所运用的笔墨不亚于贾宝玉和林黛玉两位主人公，而相比贾林两者略显“矫揉造作”的性格，王熙凤所展现出的是旧时代大家族中极为少见的“泼辣干脆”的性格，更是一位交织着痛恨，喜爱和怜惜为一体的复杂人物。

一、果断干脆的“辣美人”，逐名逐利，是她最显著的特点。

其“辣”不单单是性格上的爽快泼辣，还有她处理事务时的狠辣干脆。

性格上的爽快泼辣。《红楼梦》第三回：一语未了，只听后院中有人笑声，说：“我来迟了，不曾迎接远客。”黛玉纳罕道：“这些人个个皆敛声屏气，恭肃严整如此，这来者系谁，这样放诞无礼？”……贾母笑道：“他是我们这里有名的一个泼皮破落户儿，南省称谓作‘辣子’，你

只叫他‘凤辣子’就是了。

这里是最明显的体现出王熙凤性格泼辣的一处，在规矩严明、恭肃严整的荣国府中，无论何人都应听从贾母，恪守贾府的规矩，可这王熙凤出场极为张扬，甚至于可以说是打破了荣国府本来的清静，偏偏这不得体的作为却惹得贾母欢心，可见王熙凤在荣国府的地位之高，以及她泼辣的性格所给她带来的不同的关注焦点，为荣国府添些生气。

除此之外，还有刘姥姥逛大观园一回，许多人将目光都放在了王熙凤和姐妹们戏耍刘姥姥的举动和刘姥姥识时务巧妙化解的情节中，不由觉得王熙凤实在是个不讨喜的角色，其实不然。《红楼梦》第五十四回：今儿如此说，不但在席的诸人喜欢，连地下服侍的老小人等无不欢喜。那小丫头们都忙出去，找姐唤妹的告诉他们：快来听。二奶奶又说笑话了。”可见王熙凤的“辣”同样在相处过程中给她增添了讨喜的一面，同时也博得了荣国府上下的欢心，为自己在荣国府站稳脚跟树立一道有力的保障。

处理事务时的狠辣干脆。贾瑞见王熙凤起了色心，想借机拿下自己的嫂子，王熙凤作为“人精”又何尝看不出，但她没像寻常人一样把脸撕破，而是设局抓人。《红楼梦》第十一回：“这才是知人知面不知心呢，那里有这样禽兽样的人呢。他如果如此，几时叫他死在我手里，他才知我的手段！”由此我们感受到王熙凤如同那妖艳动人的“罌粟花”，远观美艳，但若是想要亵玩就必定会付出代价，这也是她睚眦必报、手段狠辣的表现，认定了一件事就绝对要让其成功，事实也证明王熙凤这样狠辣的手段让她守住了自身的清白，堵住他人的闲言碎语。

王熙凤的狠辣干脆同时也体现在对权力金钱的渴望。《红楼梦》第十三回：那凤姐素日最喜揽事办，好卖弄才干，虽然当家妥当，也因未办过婚丧大事，恐人还不服，巴不得遇见这事。《红楼梦》第十四回：只听凤姐与来升媳妇道：“……再不要说你们这府原是这样的话，如今可要依着我行，错我半点儿，管不得谁是有脸的，谁是没脸的，一例现清白处治。”三言两语王熙凤就摆明了自己的态度，立住自己的威严，干脆利落地就解决府内人口混杂，事无专执，滥支冒领等遗留问题，虽为女人家但王熙凤身上所透露出的才干本领绝对不亚于男子，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同时她还有勃勃的野心，站在荣国府更高的位置上，拥有更大的权力。

这个时候也是贾府较为兴旺繁荣的时候，在王熙凤的强硬管理下依然维持着往日的风光。但随着王熙凤逐渐不满足于现状，将手伸得越来越长，贾府也逐渐走向了落败。我们不否认王熙凤骨子里有逐名逐利的本性，甚至是不择手段的劣性，但如果她听取秦可卿托梦时给她带的忠告，贾府或许还能是从前那般繁荣的景象，我们也不得不承认她的能力和野心是当时乃至现在无数人所缺少的，无不失为“女强人”一枚。

王熙凤的“辣”就如调味料一般，若用的恰到好处为佳肴增添别样的风味，但倘若有的过度只会让人感到痛苦甚至憎恨。

二、关心姐妹，慈悲为怀，辛酸无人懂的风姐。

虽说凤姐素日对府中事务管理极为苛刻，下人们也颇有怨言，对名利的追求遭来了夫家的指责，但她对待姐妹们和亲戚们的态度却是不得不称赞的。

《红楼梦》第六回：只命平儿把昨儿那包银子拿来，再拿一吊钱来，都送到刘姥姥跟前。凤姐乃道：“这是二十两银子，暂且给这孩子做件冬衣罢。若不拿着，就真是怪我了。这钱雇车坐罢。改日无事，只管来逛逛，方是亲戚们的意思。”《红楼梦》第五十一回：凤姐道：“并不多事。一样的分例，这里添了，那里减了。就便多费些事，小姑娘们冷风朔气的，别人还可，

第一林妹妹如何禁得住？就连宝兄弟也禁不住，何况众位姑娘。”还有对自己的丫头平儿，袭人等人的关心，都体现出凤姐人善的一面，以自己的真心对待身边人，散发善意慈悲。你说凤姐八面玲珑，但要不是她有着察言观色，随机应变的能力，姐妹们又如何被保护的那么好，能够自在的生活呢？

众人只知凤姐治家的风光，是脂粉堆里的英雄，却无人懂这背后的辛酸。在《红楼梦》的前十几回中，凤姐几乎都是以泼辣开朗的姿态出现，可唯有一处让我们能感受到当凤姐低落的一面。《红楼梦》第十一回：秦氏又道：“嫂子，恕我不能跟过去了。闲了时候还求嫂子常过来瞧瞧我，咱们娘儿们坐坐，多说几遭话儿。”凤姐儿听了，不觉得又眼圈儿一红。

要知道凤姐绝不是一个轻易感伤的人，以她前文狠辣的特点也能看出，为何偏偏此时却红了眼眶。我们不妨看看这一回的前半段：贾珍请来医术高超的张友士为秦可卿看病，开了方子后，“吃了一剂药，今日头眩的略好些，别的仍不见怎么样大见效”。我们不难看出既然张友士是神医，开的药自然也不会没有成效，便可推知这秦可卿是因心病所累垮的。同为大奶奶，秦可卿要管理宁国府上上下下的琐事，积压忧虑于心中，无人可倾吐，自是将自己憋坏了，累病了。凤姐看见想必是想到自己为荣国府大奶奶，几百人看着自己，盼着自己离开，不由得也感伤起来。

俗话说“不种地，不知民苦；不为官，不知官难。”在当今时代，家里不过也就四五口人一块生活，想要家中有序也不是件易事，何况当时的大家族呢？尤其是当时以男性为尊，凤姐要是同他人抱怨自是不会得到宽慰，反会换得个不知足的名头，能力不佳的标签。“天有不测风雨，人有旦夕祸福”这究竟是凤姐用来安慰秦可卿的，还是心疼自己呢？又有多少人知道凤姐透支自己的身体，为家中奔走，独自忍受伤痛的辛酸呢？

三、觉醒意识被遏制，终究未摆脱封建枷锁的封建时代女性。

①儒家文化的单维二极性别模式及其角色规范是迥异的。对于女性来说，在那些定型了的性别模式和角色规范下，必须努力使自己像个“女性”。

但王熙凤相比于其他女性角色有着较为特殊的一面，即“自幼假充男儿教养”，也就是因为这一特殊的经历，熙凤没有接受全面系统的女德妇道的渲染，而是有了“假小子”的一面，展现出更加阳刚强势的性格。这也是她为何能在众姐妹中脱颖而出，成为管家的一把好手。

她的思想相比其他封建时代的女性多了些民主，但又有对夫家的认同和顺从，这也使她成为一个自我挣扎割裂的矛盾体。在那个封建时代，女性是依附于男性所生活，是被男性所操控和奴役的，“三从四德，三纲五常”被奉为女性处世的准则，不顺从夫家便是大逆不道。

从对名利的渴望与追求中我们不难看出王熙凤和当时对女性的定义已经有了冲突，她不甘于只做男性背后的女人，她渴望能拥有属于自己的一席之地，渴望能站在台面上，她目标明确知道自己的命运应该掌握在自己的手中。可在那种社会环境下生活久了，纵使未曾接受过系统的“洗脑”，也早已耳濡目染将那些“准则”化为行动中去了。这也是为什么王熙凤最终会走向悲惨结局命运。

《红楼梦》第四十四回：那妇人笑道：“多早晚你那阎王老婆死了就好了。”贾琏道：“他死了，再娶一个也是这样，又怎么样呢？”“如今连平儿他也不叫我沾一沾了。平儿也是一肚子委屈不敢说。我命里怎么就犯了‘夜叉星’。”凤姐听了，气的浑身乱战……一脚踢开门进去，也不容分说，抓着鲍二家的厮打一顿。又怕贾琏走出去，便堵着门。这里可以看出王熙凤与标

准的温润可人的“标准”女性的不同，已经惹来丈夫的不满，而她也站出来为自己寻求公平，捍卫自己的地位，是那时大多数女性所不具备的，也是其意识觉醒的体现。

但正如前文所说在时代风气的渲染下，王熙凤的觉醒意识还是被遏制了。《红楼梦》第四十四回：贾琏听说，爬起来，便与凤姐儿作了一个揖，笑道：“原来是我的不是，二奶奶罢。”过我吧满屋里的人都笑了，贾母笑道：“凤丫头，不许再恼了，再恼我就恼了。”就是在这谈笑间，王熙凤就原谅了贾琏。从贾琏的话语中他自然是没把这事放在心上，贾母也是向着贾琏的，凤姐在这夫家没有可依靠撑腰的人，隐藏在骨子里的顺从也有了滋长之意。于是在往后几次贾琏的出轨之中，王熙凤都不再把事情闹大，放到明面上讲，而是凭借自己的手段铲除那些女人，维持着脆弱的婚姻关系。甚至于将死之时，贾琏也毫不在意，还想着将他人立为妻妾。

再看她的判词“凡鸟偏从末世来，都知爱慕生此才。一从二令三人木，哭向金陵事更衰”判词的图画中一座冰山，上面有一只雌凤。雌凤是王熙凤，那这冰山便是贾家。都知凤姐性格泼辣，热情似火，冰山耐不住高温，便可知凤姐最终还是被人抛弃的命运。一从二令三人木是她与贾琏婚后生活的概括，凤姐机关算尽，努力维持表面风光，可内里已经烂透的东西又怎么挽留的住呢？终是没能彻底摆脱封建枷锁，成为笼中鸟死于笼中。真是机关算尽聪明累，反算了卿卿性命，落下悲惨的帷幕。

王熙凤的命运注定是悲惨的，她无法像林黛玉和贾宝玉二人一样与世俗对抗，因为她依附于世俗，尽管有觉醒的民主意识，却难逃世俗的束缚。她是矛盾的，痛苦的，可惜的，是时代的牺牲品，她交织着新旧时代的冲突，但她也是鲜活的，灵动的，真实的。体现出《红楼梦》作者曹雪芹对民主的追求，对封建时代人们觉醒的呼唤，希望人们彻底突破世俗的束缚的愿望。

参考文献：①《红楼梦学刊·一九九五年第三辑》

【教师点评】

该文观点鲜明，思路清晰，论述有理有据，语言表达简洁有力，对《红楼梦》中的王熙凤形象概括分析到位，鞭辟入里，思辨意识较强。“果断干脆，逐名逐利”“慈悲为怀，辛酸无人懂”“觉醒意识被遏制”三大特点，主次分明，层层深入，环环相扣，完整、立体呈现了王熙凤形象，符合原著精髓。在论证上，作者选取事例典型，节选摘录精准，概述精练，毫不拖沓，显露出清晰的思维、扎实的文学功底，具有较强的可读性。（指导教师：王凡）

多元，冲突的种种面孔

——评王熙凤

深圳市罗湖外语学校 高一（6）班 陈佳欣

“我来迟了，不曾接待远客。”一声自信放诞的笑声传入耳中。王熙凤，《红楼梦》中开场白最为奇特的角色，作者对她的塑造也极具戏剧性，奇特性。在她表面泼辣放诞的面孔之下，却又并存着数个性格迥异的角色。

首先，她处事圆滑，机警沉稳，是在贾府这张复杂的人际关系的大网中的核心，是处理种种人情世故的周转者。刘姥姥一进大观园时，她面对一个身份低微的乡村老妪，在没有弄清王

夫人与刘姥姥之间的关系的情况下，没有轻易赶人；在等到王夫人的回复后，她用银子打发走刘姥姥这个穷亲戚。“亲戚们不大走动，都疏远了”“这二十两银子，暂且给这孩子做件冬衣罢”——她的语言和措辞得体而显现出其大家族的尊贵。王熙凤圆滑的处世之道在此处体现的淋漓尽致。凭借着如此的性格特点，凭着她对人情世故的精通，她周全地、轻而易举地处理人际关系，处理大家庭的大事小事。

其次，她同时也是一个冷漠狠毒，心狠手辣的铁面者。在第十一回和十二回她让贾瑞深陷“相思局”，置其于死地，可见毒辣的心计与手段。她还为了自己的利益，不惜利用一切无情狠毒的手段去掠夺。她为了三千两银子，弄权铁监寺，将打一会情侣金哥和守备儿子残忍害死。佛门本是清净之地，却作营私贿赂的肮脏勾当，她所做的一切，都为后文贾府的衰败埋下了伏笔。

她的心狠手辣，也体现在逞威弄权、滥施刑罚上。她惩治丫头的办法是“垫着磁瓦子跪在太阳地下”，茶饭不给，“便是铁打的、一日也管招了”。当她发现为贾琏望风的小丫头，便喝命“拿绳子鞭子，把那眼睛里没有主子的小蹄子打烂了”，威吓要用烧红的烙铁烙嘴、拿刀子来割肉、扬起巴掌打得小丫头登时两腮紫胀起来，顺手向头上拔下簪子往丫头嘴上乱戳。连清虚观不经意冲撞了她的小道士都被凤姐扬手照脸一掌，打了个筋斗。所以，在她施展权力的时候，暴虐狠毒的蛇蝎心肠也展现无遗。

她还是精明能干，雷厉风行，要强好胜的领导者。贾府，一个末世的封建大家族，其人际关系的复杂程度不亚于一张细细密密的蜘蛛网。她却能在此混的风生水起，处于其核心位置，深受贾母与王夫人的信任，将偌大的贾府管理的井井有条。放到现代社会，夸赞她一句“女强人”也不为过。宁国府办理丧事，她本可以不出头，但是她“素日最喜揽办”主动去宁国府帮忙，她的要强争胜，精明能干的角色特点在此可见一斑。

综上所述，王熙凤人物特点是冲突的，多样的，复杂的。巧言善辩，圆滑机警，冷漠狠毒，贪财好利的多核性格组成了她，一个立体的多面化的人物。这既是她在贾府混的风生水起的决胜秘籍，也是她与贾府一同走向衰落的重要原因。

【教师评语】：“周转者”“铁面者”“领导者”，佳欣同学的评价贴合凤姐形象特点，体现了凤姐的“多面”。本文语言精炼，引用与人物相关的情节、细节，作为评鉴的佐证，点评到位。除了作为管理者的面孔，凤姐作为妻子、母亲、嫂子、媳妇、孙媳妇，也展现了柔情、亲切、体贴，甚至软弱的一面。喜欢凤姐的同学们可以再读一读《红楼梦》，找找凤姐身上更多的面孔。（指导老师：胡智源）

叛逆与深情的交织

——《红楼梦》中宝玉之我见

深圳市罗湖外语学校 高一6班 杜家宣

贾宝玉作为《红楼梦》中的核心人物，其性格与情感表达复杂多变，充满了独特的魅力。他在家人眼中是个异类，既反抗封建权威，又孝顺长辈；他对晴雯等下人有着深厚的感情，表现出怜悯与同情；通过与女性角色的交往，贾宝玉展现出独特的情感境界和对女性独有的尊重。这些特点共同构成了贾宝玉丰满而立体的形象。

在家人眼中，贾宝玉无疑是个异类。他既不愿接受封建礼教的束缚，又不愿服从家族长辈的意愿。第二回中，冷子兴提到贾宝玉衔玉而诞的奇异之事，并评价他“顽劣异常，不喜读书，只爱在女儿堆里胡闹”。然而，即便如此，贾宝玉在对待长辈时却表现得极为孝顺。第三十三回中，贾政因宝玉在外结交优伶、荒疏学业而大发雷霆，将宝玉打得皮开肉绽。尽管遭受了严厉的惩罚，但宝玉心中并无怨恨，反而担心父亲因此气坏了身子。这种既叛逆又孝顺的矛盾性格，使得贾宝玉在家人眼中既令人头疼又令人心疼。

贾宝玉对晴雯等下人的深厚感情，更是展现了他内心的善良与深情。第七十八回中，晴雯因被王夫人逐出贾府而病重身亡，贾宝玉得知消息后悲痛欲绝，前去探望。晴雯逝后，他为晴雯写下感人至深的《芙蓉女儿诔》。在这篇祭文中，贾宝玉赞美被大观园遣走的晴雯：“忆女儿曩生之昔，其为质则金玉不足喻其贵，其为性则冰雪不足喻其洁……”；他对封建礼教对女子的残酷压迫表示了强烈的不满：“孰料鸩鸩恶其高，鹰鹫翻遭罟罟；蕙兰妒其臭，菖兰竟被芟锄！”他为晴雯的死悲痛欲绝：“何心意之忡忡，若寤寐之栩栩？余乃欷歔怅望，泣涕彷徨。”对弱者的同情与关怀的品质使得贾宝玉的形象更加立体而丰满。

在与女性角色的交往中，贾宝玉展现出了独特的情感境界和对女性独有的尊重。他对待少女总是充满了温柔与体贴，他痴看龄官划“蔷”，他在妙玉面前自称“俗物”，他为了弥补玉钏儿的丧姊之痛，总是温存和气，他担忧刘姥姥编造出来的少女“茗玉”，即便赵姨娘心思狠毒，他也对探春和和气气——他尊重女性的独立与尊严，不愿将她们视为玩物或附属品。这种对女性的尊重与关爱，使得贾宝玉在《红楼梦》中成为了一个独特的存在。

贾宝玉在《红楼梦》中展现了复杂的性格与多样化的情感表达。他既是一个叛逆的少爷，又是一个孝顺的儿子；既是一个对下人充满同情的善良之人，又是一个对女性充满尊重的绅士。这些特点共同构成了贾宝玉丰满而立体的形象，使得他成为了《红楼梦》中最具魅力和深度的角色之一。他的形象不仅具有文学价值，更具有深刻的社会意义。他让我们看到，每一个勇敢挑战传统、追求自由与真实的人，都可能面临命运的挑战与悲剧。但同时，他们的叛逆与深情，也在推动着社会的进步与发展。

【教师评语】作为一篇人物鉴赏，本文取材多样，评价恰当，有理有据，观点准确。家宣同学关注宝玉身上相矛盾的性格特点，关注宝玉对特定人物群体（红楼少女）的态度，分析出了人物的特色和魅力。《红楼梦》写人突破了传统叙事文学类型化的写法，塑造人物往往正邪相兼、善恶相兼，充分表现出人性的丰富和复杂。宝玉除了展现复杂的性格特点，还承载了曹雪芹对封建价值观的态度，家宣对此亦有所关注。（指导老师：胡智源）

机关算尽太聪明，反误了卿卿性命

——凤姐命运之我见

深圳市罗湖外语学校高一6班 龙诗栩

《红楼梦》是中国文学史上当之无愧的不朽巨作。在作者笔下一个复杂、庞大的封建家庭仿佛一个鲜活的大剧场，上演着一幕幕令人唏嘘的悲剧。死于宫斗的元春，悬梁自尽的秦可卿，枉作笑谈的李纨，弃世出家的惜春……但最令我痴迷的还是“泼辣货”王熙凤。

在王熙凤身上我真真看到了一个丰满鲜活的人物，在《红楼梦》中扮演着举足轻重、浓墨重彩的角色，在悲剧中有始有终地活着。“彩绣辉煌，恍若神妃仙子”王熙凤的魅力远不止于她惊世的美貌。

在那个女子笑不露齿的时代，王熙凤总是未闻其人，先闻其声。在第五回中，“粉面含春威不露，丹唇未启笑先闻”引得林黛玉心头疑惑，“这些人个个皆是敛声屏气如此，这来者是谁，这样放诞无礼？”其实恰恰是这样泼辣王熙凤最是圆滑世故，在贾府中积威无数，在人情往来中游刃有余。

在那个不死不休的时代，王熙凤是个有雷霆手段的人。在红楼梦十一回到十二回中，面对好色愚蠢的贾瑞，王熙凤毫不手软。两次设局将贾瑞逼入死局，最后在“风月宝鉴”的刺激下，一命呜呼。更有六十五到七十回中，面对破坏家庭威胁地位的尤二姐，王熙凤利用她软弱无能的特点。先是乘虚而入诱尤二姐入府，再明“火”暗“剑”摧残尤二姐身心，又舆论造势让尤二姐举步维艰，最后坐山观火，借刀杀人。好一番阴险狠辣的计谋，尤二姐简直毫无还手之力。独当一面，雷厉风行的王熙凤绝不是等闲之辈，她的手段由此让人不寒而栗。

在那个腐朽没落的时代，王熙凤是个精明能干的人。在贾府入不敷出的那些日子里，王熙凤为了贾府的生计每月拿月例出去放账，利用时间差收获利息取得收入。王熙凤统理偌大的贾府，交涉各方面的人情往来，大到贾母的生辰宴小到刘姥姥这样打秋风的亲戚她无一不处理得有条不紊。这样的能力和精明令人佩服。

“凡鸟偏从末世来，都知爱慕此生才。一从二令三人木，哭向金陵事更哀。”金陵十二钗中的判词道尽了王熙凤的悲惨命运。可惜吗？不可惜吧，这样雷厉风行，心狠手辣的女人在得意时有多威严失意是便会多落魄，这大概是定局吧。但也可惜吧，这样聪明泼辣，八面玲珑的人竟也不能在一起夹缝中生存下来，到底是怎样的运气才能一生安稳？我想我读出曹雪芹的无奈了，这样一个无情的社会从不对任何人手软，人生的百般苦楚总能轻易将人逼上死路。“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他看惯了人生百态却放不下对自己的怜悯，他看透了官府的黑暗却还是忍不住失望，他尝尽了家族败落的落魄却无能为力。想来曹雪芹多少心酸都有藏于《红楼梦》。

“《红楼梦》是一部具有深刻社会批判性的小说，它通过细腻的笔触和丰富的感情，展现了封建社会的黑暗面。”难怪历来读书人多道《红楼梦》悲凉，一字一句皆是现实。

【教师评语】诗栩评凤姐，不仅关注人物身上多面复杂的特点，还关注人物与环境之间的关联，关注人物命运的发展变化，进而进行了全面、深刻、独到的点评——纵有雷霆手腕的凤姐也无法拯救贾府大厦之将倾，纵使精通人情世故也无法对抗命运的无情。本文让读者看到了女强人背后的辛酸，看到了凤姐背后的作者的创作心路。（指导老师：胡智源）

激烈纷争，如何脱颖而出？

——红楼人物红玉之我见

深圳市罗湖外语学校高一10班 李泽瑞

红玉原是荣国府的旧仆，在府内分人时被分到了怡红院，在贾宝玉入住后自然就跟随了

宝玉。红玉在贾宝玉的众多仆人中地位并不算高，并常被靠近贾宝玉的一些女仆所排挤，以至于她不能给宝玉端茶送水，在她出场时甚至连贾宝玉都不认识自己下面还有这样一个人，可就是这样的情况下，红玉仍在不懈奋斗追求自己的目标。

红玉积极寻找机会，敢于追求目标。在众多红楼人物中，红玉算得上是最上进，最敢于奋斗的人物之一，她的容颜举止在府内并不算是出色，地位在下人中不上不下，对于碧痕，秋纹等人来说，这种人是不可能有机会靠近贾宝玉的，可红玉却毫不放弃，坚持创造机会，在一众出生便占据资源优势的红楼“富家女”以及安分守己、不知变通的丫头中显得难能可贵的。可惜身份地位和命运所给予她的空间太少，远不足以让她靠近贾宝玉，在挨了碧痕等人的数落后，她只得另外寻找出路和目标，最终她抓到接近贾芸、凤姐的机会，可见她十分善于寻找机遇的。

红玉心思缜密，思维敏捷。红玉容貌只有“三分”，却具备极强的做事能力，能自己手上的事情做得滴水不漏。首先在刚出场时她就展现出强大的思考能力，以有事为名让宝玉身旁的秋纹、碧痕离开去打水，又以找手帕为名在被发现靠近贾宝玉时脱身，并且用“二爷要茶吃，叫姐姐们，一个没有，是我进去了，才倒了茶，姐姐们便来了。”一系列“巧合”以最大限度打消二人疑心。其次在为凤姐做事时，条理清晰地梳理贾府内部的人际网络，让凤姐觉得“这一个丫头就好。方才两遭，说话虽不多，听那口声就简断。”把他人交代的事情做得滴水不漏。作为红楼“穷家女”，她纵使没有黛玉、宝钗身上的闺阁教养、才学气度，却也经过贵族家庭耳濡目染，养出了天然的机巧灵动。

红玉口齿伶俐，善于表达。在听到凤姐愿把自己带走时，她倒不是欣喜若狂，而是借凤姐认自己为女儿一事，扑哧一笑，说“奶奶认错辈数了”引出自己的更多背景，让凤姐进一步认识自己，这就是她口才了得的体现。

红玉跟了凤姐，最终又与贾芸结为夫妻，在小说的结尾甚至对自己曾经的主人仗义相助，得到了一个好结局。她没有判词，也没有更多的情节故事，是一个小人物，那么我们又能从她身上学到些什么呢？

依我之见，最应该学习她居安思危，敢打敢拼。红玉在府中虽然地位低但也可以过上一个人物的生活，她当然也可以选择安居现状，可她却有一颗上进心，选择跳出舒适圈，为自己去争取一个更好的未来。故事情节的发展证明了她最终是对的，证明小小红玉的坚韧和机智甚至可以对抗偌大贾府的倾覆。红玉经得住打击，坚持寻求出路，虽然她曾在接近宝玉失败被骂后闷闷不乐了一阵，甚至还跟佳蕙抱怨“还不如早些死了干净”。尽管如此，她还是在为更好的生活而奋斗，顽强不屈。试想如果她像晴雯一样没有忧患意识，不懂谋划，没有远见，身份地位更低的红玉又将有什么样的下场呢？

【教师评语】在一众高贵的“富家女”和不知变通的“穷家女”中，红玉显得“功利心”太强，惹来了同事（宝玉房中的大丫头）的嫉妒和排挤。然而人际关系上的困难并没有阻碍这个“穷家女”的上进之路，她为自己争得了更多的生存空间和更好的命运结局。以其他身份背景的红楼女子为参照，红玉展现了独特的魅力；以现代女性和现代职场的视角来看红玉，她的身上太多值得借鉴的品质。泽瑞的评鉴也让我们看到鉴赏文学人物的方式：把人物放在情节里去理解，把人物放在人物中去比照，把人物放在背景环境中去思考，把人物放在命运发展变化中去观察，把人物放在不同的时空语境中去审视，这都是打开书本，走进人物的好办法。（指导老师：胡智源）

刘姥姥的胜场

深圳市罗湖外语学校高一 10 班 徐玮璐

刘姥姥，本是寄人篱下的“庄户人”，因在凤姐和贾母面前发挥了她的聪明才智，顺势而为，成就了自己人生的胜场。

芥豆之微的“秋风客”

进贾府的前一晚，刘姥姥展现了她“久经世代”的见识。第六回中，对于女婿狗儿的抱怨，她积极乐观地提出解决办法，“便是没了银子来，我也到那公府候门见一见世面，也不枉我一生”。从这样的心态能看出刘姥姥不是一点见识都没有的“庄户人”。到了贾府她“蹲在角门前”，庄户人习惯“蹲”，这个动作符合刘姥姥的身份。“蹲”在那里只能仰视，她看到贾府门第森严高大，门口奴仆“挺胸叠肚，指手画脚”，这种“仰视”带来的压迫感让她不敢轻易上前，最后只得“挨上前”。“挨”写出刘姥姥想上前又怕上前的矛盾心理，终于鼓足勇气上前言称“太爷”。

经过重重曲折坎坷，刘姥姥终于得见凤姐，先前凤姐只装作没看见刘姥姥，直到刘姥姥开口之际，刘姥姥深知卑微，所以脸“未语先飞红”，可想到处境“只得忍耻“千呼万唤始出米”的刘姥姥总算要到此行正事了，凤姐询问周瑞家的之后，给了二十两银子接济她，于是刘姥姥“千恩万谢”圆满地完成了“打秋风”的任务。

贵族家庭的局外“清客”

刘姥姥二进贾府为报答贾府接济之恩，带了自家特产“枣子、倭瓜并些野菜”，淳朴的刘姥姥知恩图报，意外地在二进贾府等待凤姐时见到贾母，于是参加了一场热闹的宴会。贾母所在的贾府煊赫辉煌，她养尊处优、儿孙满堂；刘姥姥所在的家庭入不敷出，她投靠女婿，寄人篱下；贾母尊贵非常，刘姥姥低微至极。她身上泥土般的乡野气息让贾府上至贾母下到宝玉都感到新鲜。于是刘姥姥在宴会上甘愿任人取笑，她在审时度势下顺势而为——“不过大家取个笑儿，我要心里恼，也就不说了”——这样的旷达心境、随遇而安也刘姥姥带来了福报，在贾府的帮助下脱离了贫穷的困境。

刘姥姥在第 113 回三进贾府时，贾府已是家业凋零、金银散尽，曾经风光无限的凤姐“骨瘦如柴，神情恍惚”，刘姥姥的恰巧出现，凤姐如同抓到一根救命稻草，将死之人，内心充满期待、有所寄托。刘姥姥心有担当，知恩图报，用实际行动兑现了对凤姐的承诺。第 119 回，当巧姐遇到“爱银钱、忘骨肉的狠舅奸兄”走投无路时，这个曾经靠贾府施舍的“秋风客”，这个曾经在贾府卖笑的“清客”，此刻宛如从天而降的“侠客”。刘姥姥果敢、坚决、冷静、沉着，“一个人也不叫他们知道，扔崩一走，就完了事了”，“你们要走，就到我屯里去”，以她的人性光辉在危难之际庇佑弱势，拯救巧姐，维护了贾府的尊严。

在欧丽娟教授的解读中，刘姥姥是“成熟型”的银发老人。她坚忍不屈，知足守分，面对自与贾母“镜像人生”的对比，不怨天尤人，认可世界需要分工，接受自己的命运。她的明智、勇气和通透成就她人生的胜场，她身上的可贵品质，也是作者用大量笔墨描写一个看似“不起眼的小人物”的原因，对于我们青年读者来说，刘姥姥身上的可贵品质值得细细发掘。

【教师评语】初进贾府，刘姥姥卑微、小心；再进贾府，刘姥姥从容、通透；三进贾府，

刘姥姥侠义、有担当。玮璐梳理了刘姥姥三个阶段的境遇，全面地分析出刘姥姥的形象特点。通过她的梳理和品读，我们可以感受到刘姥姥身上的魅力。同为老妇人，刘姥姥贫贱，贾母尊贵——玮璐看到了刘姥姥在小说中的作用；同进贾府，刘姥姥以穷人眼光看贾府，黛玉以贵族眼光看贾府；同见凤姐，贾蓉得到了凤姐愉快的接待最后当了凤姐的“奸兄”，刘姥姥面对凤姐局促紧张最后成了凤姐的贵人……刘姥姥作为贾府的镜面，作为有智慧的银发老人，值得发掘。（指导老师：胡智源）

深谙审时度势 尽显人情世气

——刘姥姥语言艺术浅析

深圳市罗湖外语学校（高中部） 高一 11 班 孟梓轩

刘姥姥出场篇目不多，但她虽身为乡村老妇，却为人通达，谙于世故的人物性格已然给读者留下深刻印象。清人涂瀛在《红楼梦论赞》中这般评价刘姥姥：“深观世务，历练人情，一切揣摩求合，思之至深……而卒能脱巧姐于难，是又非无真肝胆、真血气、真性情者。殆黠而侠者，其诸弹铗之杰与！”涂瀛对刘姥姥的评价很高，甚至认为她的老练智慧，当在王熙凤之上，对此，笔者深以为然。王熙凤的聪明，多是锋芒外露，不懂掩藏；刘姥姥看似愚蠢，频繁闹笑话，实则大智若愚，心如明镜，只是故意配合众人开玩笑，并非真的一无所知，与十几岁的王熙凤相比，刘姥姥作为一介小人物，对人情世故的把握显然在其之上。尤其从她四进荣国府的语言表现来看，刘姥姥绝非等闲之辈。

刘姥姥能说会道，讨好有方，幽默风趣的形象特点在第六回一进荣国府时便已跃然纸上。在进府之后见到王熙凤时，刘姥姥一见到王熙凤便不停叩拜，连“女强人”王熙凤都看不下去，命人赶紧将刘姥姥搀扶起来：“刘姥姥在地下已是拜了数拜，问姑奶奶安。凤姐儿忙说：“周姐姐快搀住，不拜罢！请坐。我年轻，不大认得。可也不知是什么辈数，不敢称呼。”其实按照凤姐的脾气，她内心应该是瞧不起刘姥姥这类人的，但架不住刘姥姥太过讲礼，年过七旬，仍上来叩拜，还直称呼她“姑奶奶”，王熙凤也只能以礼相待。若是刘姥姥上来便趾高气昂地攀亲戚要钱，王熙凤恐怕会对她反感至极，将其撵出去都有可能。由此观之，刘姥姥着实有“韩信受胯下之辱”的心胸与胆气，懂得处事艺术，知道如何达成目的。

这一鲜明形象在刘姥姥二进府时也体现的淋漓尽致。当贾母以及众姊妹想要听刘姥姥讲讲乡下的事时，刘姥姥也并非随意信口开河，而是顺着贾母等人的心意来讲。王夫人信佛，手里时时刻刻不离佛珠，刘姥姥便故意讲菩萨类的故事，说庄子里有一个九十岁的老奶奶，每日吃斋念佛，谁知感动了菩萨，最终老奶奶得了个聪明伶俐且雪团儿一般的小孙子，通过这个故事刘姥姥得出结论：可见这些神佛是有的！这一席话，恰合了贾母、王夫人等人的心意，一个个都听得迷住了。这些种种，都说明刘姥姥擅长审时度势，根据聊天对象来选择话题，而不是自说自话，也正是因为刘姥姥的故事讲的好，贾母更加欢喜，才让刘姥姥多住几日，由此引出其大观园的种种博人一笑的举措。

在大观园里，她不仅配合王熙凤的安排，还自我发挥，看着众人喜欢见她闹笑话，她就故意在言行各个方面体现自己的“村妇本性”，以便形成喜剧效果。如四十回夹鸽子蛋的情节：

“刘姥姥便伸箸子要夹鸽子蛋，那里夹的起来？满碗里闹了好一阵子，好不容易撮起一个来，才伸着脖子要吃，偏又滑下来，滚在地下，忙放下箸子，要亲自去捡，早有地下的人捡了出去了。刘姥姥叹道：“一两银子，也没听见响声儿，就没了。”众人皆停杯投箸，只笑着看刘姥姥吃饭，生动体现其语言风趣的特点。

此外，刘姥姥的语言也表现出其虽深通人情世故，也憨厚质朴，富有乡土气息：“刘姥姥会意，未语先飞红的脸，欲待不说，今日又所为何来？只得忍耻说道：“论礼，今儿初次见姑奶奶，却不该说的，只是大远的奔了你老这里来，也少不的说了……只因为他老子娘在家里连吃的都没有，如今天又冷了，越想越没个盼头，只得带了你侄儿奔了你老来。”在向王熙凤讨钱的时，她先是不好意思说，最后想到此行的目的，还是扭捏的道出理由。寥寥数笔，就将刘姥姥内在的质朴展现出来。

刘姥姥作为一个农家村妇，虽历经世事，有些市侩之气，也淳厚朴实富有生存智慧。她的存在是《红楼梦》中人性“真善美”的体现，其语言的艺术值得细细品味，慢慢鉴赏。

【教师评语】

在人物语言表现方面，《红楼梦》是我国古典小说的典范。通过人物语言，作者把作品中每个人物的复杂多样的思想，心理状态和性格特征，各如其分、神情毕肖地表现出来，通过人物语言来塑造人物个性形象，文学语言的重要任务是塑造典型形象“真实地再现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红楼梦》的语言出色地完成了这个任务，它用生动明快的、独具个性的语言，塑造了一系列丰满的、深刻的典型。本文从“刘姥姥语言”来表现其人物性格特征也符合作为中学生读名著时的实践，《红楼梦》虽说是名著，但作为小说也是符合一般小说的赏析规律，学生、老师都不是“红学”家，分析《红楼梦》人物形象不必面面俱到，本文选题小但分析有一定的逻辑性。（指导教师：高勇）

彩云易散，芙蓉花谢

——我见《红楼梦》中晴雯

罗湖外语学校 高一（11）班 杨圳铭

夫晴雯者，红楼一婢也。生而娇艳，美如芙蓉；性似烈火，刚烈不阿。虽为婢女，然志气非凡，未肯俯首帖耳于权贵之足下。彩云易散，晴雯之生命虽短暂，却如流星划过夜空，璀璨而耀眼；芙蓉花谢，晴雯之芳华虽凋零，然其傲骨与真情，长留人间。

忆往昔，晴雯初入贾府，因其天姿国色，颇得贾母青睐。然其性情直率，不似他婢之媚颜婢膝，故不为王夫人所喜。晴雯之于宝玉，情深意重，虽为主仆，却情同手足。晴雯之生平，多具代表性之事迹，于晴雯事迹间也得以窥见其性格与形象特点。

撕扇作千金一笑，见晴雯之天真直率。“既这么说，你就拿了扇子来我撕。我最喜欢撕的。”宝玉听了，便笑着递与他。晴雯果然接过来，嗤的一声，撕了两半，接着嗤嗤又听几声。”宝玉因小事懊恼，晴雯却以巧手撕扇为乐，引得宝玉开怀大笑。此事虽小，却足见晴雯之真性情，这毫刻画了晴雯天真幼稚、张扬率性的性格特征，又体现其反抗精神和言辞犀利，泼辣，也为其

后来的遭遇——被王夫人撵出贾府埋下伏笔。

抄检大观园时，晴雯挺身而出，也见其敢于反抗之形象。“只见晴雯挽着头发闯进来，豁一声将箱子掀开，两手捉着底子，朝天往地下尽情一倒，将所有之物尽都倒出。王善保家的也觉得没趣，看了一看，也无甚私弊之物。回了凤姐，要往别处去。晴雯厉声说道：‘你们查的不细，怕撵不了你们。再搜一搜，都翻出来！我有我的道理。’说着，便挽着头发，闯出门去。”她面对无理抄检，凭空诬陷，依然表现出毫不妥协的反抗和蔑视。她公然挑战抄检者的权威，将箱子内的东西一股脑儿倒出，让抄检者无地自容。如此敢于反抗、不畏强权的精神，正是晴雯性格中最为闪光的一面。

晴雯病补雀金裘之时，也见她对宝玉的尽心尽力，“晴雯先将里子拆开，用茶杯口大的一个竹弓钉牢在背面，再将破口四边用金刀刮的散松松的，然后用针纫了两条，分出经纬，亦如界线之法，先界出地子后，依本衣之纹来回织补。补两针，又看看，织补两针，又端详端详。无奈头晕眼黑，气喘神虚，补不上三五针，伏在枕上歇一会。”即使在病情严重的情况下，也以“挣命”的态度通宵补裘，确保宝玉能穿着名贵的雀金裘参加重要的寿宴。这一行为不仅体现了晴雯的勇敢和灵巧，还反映了她的性格中的不服输、刚烈、好强的一面。观其生平，见其泼辣与刚烈，也见其天真与灵巧。

晴雯之判词云：“霁月难逢，彩云易散。心比天高，身为下贱。风流灵巧招人怨，寿夭多因诽谤生，多情公子空牵念。”此词道尽晴雯一生之悲欢离合，其高洁之心，竟不容于世俗；其美貌与才智，反成招祸之因。晴雯之死，实为时代之悲剧，亦为其个性之必然。晴雯之结局，堪为凄婉。芙蓉花谢，晴雯香消玉殒。宝玉闻讯，悲痛欲绝，挥笔写下《芙蓉女儿诔》，字字泣血，句句含泪。“其为质则金玉不足喻其贵，其为性则冰雪不足喻其洁，其为神则星日不足喻其精，其为貌则花月不足喻其色”“生侬兰蕙，死辖芙蓉”。坚忍不拔，纯洁高雅，晴雯无愧于芙蓉之名。此文既是对晴雯之深情缅怀，亦是对封建礼教之有力控诉。晴雯虽逝，然其精神永存，成为红楼一梦中一抹动人色彩。

夫晴雯者，虽为婢女，却拥有不凡之志。她敢于挑战封建礼教，勇于追求真爱与自由。其生命虽短暂，却绽放出最耀眼之光芒。彩云易散，晴雯之精神永存；芙蓉花谢，晴雯之真情长留。

芙蓉之仙子，虽生于尘世，却心向高洁。一如彩云之易散，又如芙蓉之花谢。她以其坚韧不拔之志，敢爱敢恨之情，成为红楼一梦中极具魅力之人物之一。彩云易散，晴雯之美，却永存于人心；芙蓉花谢，晴雯之魂，却长留于世间。然其生命之绚烂，精神之伟大，却足以永垂不朽。

【简评】这篇文章选了三个重要情节作为对晴雯形象特点的佐证，有理有据，分析出了晴雯多面、典型的性格特点。同时结合小说本身对人物的分析评价来点评，最后谈出了自己的独特见解。本文评论语言精巧优美，问白相间、整散结合，韵味十足（指导老师：胡智源、高勇）

质本洁来还洁去，强于污淖陷渠沟

——论《红楼梦》中林黛玉形象

罗湖外语学校 高一（2）班 陈思怡

曹雪芹笔下的林黛玉西子貌，咏絮才，一颦一笑皆不俗，自有一段风流态度。贾宝玉初见黛玉时，眼中的她“两弯似蹙非蹙罥烟眉，一双似喜非喜含情目，态生两靥之愁，娇袭一身之病。娴静时如娇花照水，行动处似弱柳扶风”。这一描写奠下了大多数读者心中对林妹妹的印象。但一千个读者心中有一千个林黛玉，鲁迅先生就曾直言不喜欢她整日愁眉苦脸，小肚鸡肠。黛玉的形象丰富饱满，具有多种特质，对她的评价褒贬各异。

一、嬉笑怒骂皆玩笑，贾府高级“段子手”。

林黛玉确是爱哭的，但如果一提到林妹妹就只想到哭哭啼啼显然是误解了。实际上，同其他花季少女一般，林妹妹爱哭也爱笑爱闹，是个顽皮可爱的女生。园子里每次赏花作诗、聚餐玩乐，她都乐在其中，常常伏在桌上笑岔了气。此外，林黛玉还才艺过人、幽默感十足。王蒙在其《红楼梦新探》中赞誉黛玉为才子佳人，有着超越常人的洞察力。第三十七回，大观园成立了海棠诗社，大家聚在一起讨论如何取一个风雅的名号。探春喜爱芭蕉，自称“蕉下客”，黛玉当即打趣道：“你们快牵了他去炖了脯子吃酒”。众人不解，黛玉笑着解释开来，原来古人有云“蕉叶覆鹿”，探春可不就是一只藏在芭蕉叶下的鹿了，所以黛玉才戏谑着把她牵了去做鹿脯吃，惹得众人大笑。还有第四十二回，贾母命惜春作一幅《大观园行乐图》，当大家谈到绘图准备时，宝钗特意为惜春开了个单子，最后写道：“生姜二两，酱半斤”，黛玉忙道：“铁锅一口，锅铲一个”，宝钗不解，林妹妹一派天真笑道：“你要这些作料，我替你要铁锅来，好炒颜色吃的”，自引出一场捧腹大笑。胡适提出的“小青蛇”说，指出黛玉像《白蛇传》里的小青蛇，善良而坚韧，虽疾病缠身，仍葆一颗纯净之心。林妹妹平日与姐妹们相处，一颗心完全全沉浸在欢声笑语里，就像里明朗洁净的天空，没有一丝愁云暗影，充满着青春朝气，尽显少女的天真烂漫。

在《红楼梦》中，林黛玉的幽默与王熙凤、刘姥姥等人极不相同，她的幽默主要在于一个“雅”字，善于雅谑，所开的玩笑都十分巧妙，且多有来处。

二、品行之诚意，胸怀之皓洁。

曹雪芹在《红楼梦》第五回这样描述黛玉和宝钗：“那宝钗却又行为豁达，随分从时，不比黛玉孤高自许，目无下尘，故深得下人之心。”闺阁淑女端的是“温柔敦厚”，黛玉却生就伶牙俐齿，锋芒毕露。她常专挑人的不是，嘴又爱刻薄人，于是得了个待人接物小心眼的评价。

但实际上，曹雪芹在字里行间写尽了黛玉的真性情。她不卑不亢，对贾府上下一视同仁，不因元春贵妃地位而对地百般恭维，也不会在下人面前觉得高人一等。香菱学诗，开始是向宝钗请教的，宝钗却拒绝了她，笑她“得陇望蜀”，倒不如多花点心思与园里众多姐妹搞好关系。香菱转而向黛玉请教，黛玉被她学诗的热情感动，高兴答应她：“你就拜我为师，我虽不通，大略也还教得起你”。

最值得一说的便是黛玉对宝钗态度的转变。起初黛玉不喜欢宝钗，认为她“有心藏奸”。

在第四十回到姥姥进大观园，大家玩起了牙牌令，轮到黛玉行令时，她脱口而出：“良辰美景奈何天。”这是《牡丹亭》的曲词，《牡丹亭》与《西厢记》在那个时代被视作“淫词艳曲”，闺中女子读不得。宝钗当时听出了却未拆穿，还为黛玉送来燕窝补养身体，并真诚对黛玉的“大胆”援引进行劝解，黛玉由此改变了对宝钗的偏见，与其推心置腹，亲如姐妹。黛玉素来被认为是“孤标傲世”，但抛开偏见，深究原著，她其实是一个慷慨坦荡、心如明镜、拥有一个真诚之心的君子。

无论历史如何演变，林黛玉作为《红楼梦》的灵魂人物，总是能跨越时空引起人们的共鸣。她不仅是文学的经典，也是对人生哲理的一种独特表达。无论是曹雪芹最初的创作意图，还是后来各路学者的解读，从鲁迅笔下受压迫但仍坚持理想的青年形象到李洪基口中在封建家庭压力下挣扎的抑郁女子，都反映出人们对人性、社会和个人命运的深刻反思。未来，随着更多无化的研究视角出现，相信我们会更加全面地认识这位红楼奇女子。

【简评】人们在阅读《红楼梦》的同时，会对其人物作出评价，这种评价由一开始的混淆不清，逐步会发展成明晰的过程。因为审美的过程中具有复杂的阶段，但是心理的辨析也是不断进步的。“质本洁来还洁去，强于污淖陷渠沟”出自小说《红楼梦》中林黛玉《葬花吟》，黛玉以鲜花喻己，表示要保持自己身心的纯洁，决不教世俗的泥淖污染，表现了黛玉不与世俗同流合污的高尚的品质。本文以此为题应该重点是放在林黛玉的品质论上，但第一部分“幽默”论和第二部分的“平行”鉴没有能够很好的融合起来，文章虽结合了一些典型情节中的人物表现，但如何去突出总标题所表达的人物品质的内核呢？这里也体现了同学们在《红楼梦》阅读中对人物的认识的需要逐步明晰的一个过程。（指导老师：邓晓静）

论《红楼梦》中薛宝钗的形象

罗湖外语学校 高一（2）班 姚奕琪

薛宝钗是清代作家曹雪芹的长篇小说《红楼梦》的主角之一。深受封建礼教约束的她，顾全大局、才华横溢，比起林黛玉的尖酸刻薄，读者更喜欢薛宝钗的体贴温柔。她恪守封建礼教，压抑了独属于少女的天真活泼，展现出她思想深沉的一面。如此矛盾的形象，使薛宝钗的形象丰满地呈现在读者眼前。

宝钗的判词：“可叹停机德，堪怜咏絮才。玉带林中挂、金簪雪里埋。”其中“可叹停机德”出自《后汉书·列女传·乐羊子妻》：妻子为了规劝丈夫不要半途而废，拿刀剪断了织布机上的绢，以此来比学业中断，对应了宝钗规劝宝玉努力学习，考取功名，体现出宝钗有着合乎孔孟之道的贤妻良母的品德。“金簪雪里埋”，“雪”，谐音“薛”，暗写宝钗“冷”的面，“香可冷得，天下一切无不可冷者”。“钗”表示宝钗位于金陵十二钗之冠，与黛玉并列，同时也暗示了宝钗的结局。钗为两股，簪为一股，即为宝钗最终独守空房的凄苦结局。

一、善解人意。聪慧机敏是宝钗最为突出的性格。

《红楼梦》第二十二回：生辰宴。宝钗依着贾母素日的喜好点老人家喜欢的热闹戏文，又将贾母喜吃的甜烂之食当做自己喜爱之物说了出来，结果“贾母更加喜欢了”。宝钗用此举讨

贾母的欢心，一方面可以说是懂得孝顺长辈，善于为人处世，另一方面也可以说她圆滑，善笼络人心。

《红楼梦》第五十六回：小惠全大体。探春提出将大观园分包给老妈妈们负责，以解决贾府的败政问题时，宝钗是支持的，但是她也敏锐地觉察到这项措施在实施过程中会遇到的障碍和阻力，便提出让承包了活计的老妈妈给没能分到任务的分些利息，让众人都有利可得使大家满意服气。这体现宝钗考虑周全，有管理才能。

《红楼梦》第三十二回：开导王夫人。宝钗安慰王夫人说：“金钊不会自杀，如果真是自杀，也不过是个糊涂人，死了也不为可惜，多赏几两银子就是了”，并主动提出把自己新做的衣服送给金钊入殓。宝钗减轻王夫人的负罪感，达到开导效果，展现其善解人意。

二、恪守封建“冷美人”：任是无情也动人。

宝钗思虑周全的性格下，有一颗“高冷”的心。母亲老去，哥哥没出息，使她必须成为心思缜密之人，才能在庞大的贾家站稳脚跟。宝钗城府之深，也是在封建时代下的保护利器。

同样在《红楼梦》第三十二回开导王夫人中，宝钗话中“死了也不为可惜”可看出宝钗的冷酷无情。

《红楼梦》第二十七回：宝钗扑蝶。宝钗扑蝶来到滴翠亭上，无意中听到小红和坠儿在谈一些私房话。为了避免尴尬与无趣，假装正找黛玉的样子，叫道：“颦儿，我看你往哪里藏！”宝钗扑蝶足以展现出她活泼开朗的一面，在短时间内用金蝉脱壳之计脱身，可见其聪慧灵敏，可又嫁祸于黛玉，让两小丫头在宝钗走后大惊失色，生怕黛玉将二人私房话琢磨了去。可见宝钗城府之深。

宝钗压抑个性，恪守封建礼教。第四十二回：兰言解疑癖。宝钗劝黛玉，女孩子家应以针织女工为主业，不能看闲书坏了性情，说“女子无才便是德”。宝钗虽自己也看过杂书，最终也不再看了，说明宝钗也有少女天真热情的心性，却最终遵从了封建礼教约束，压抑了这种天性。

薛宝钗是《红楼梦》中恪守封建礼教的典型人物。黑暗的封建礼社会塑造了她内冷外热的性子。薛宝钗的悲惨结局，暗示了曹雪芹对封建社会的不满。

【简评】如果把《红楼梦》当作一般的小说阅读赏析，那么这篇鉴赏之作倒也体现了简而概之的特点。

本文对薛宝钗形象的认识分章回选取了几个典型的事件和语言描写场景，由此论证薛宝钗的“善解人意”和“冷美人”的形象。借助于情节故事、描写方式以及环境烘托等展开对小说人物分析也是中学生所掌握的普通手段，本文也体现了这个分析特点，然而对于《红楼梦》整本书阅读的研究探讨来看，还可以从不同方面揭示人物的性格，并且分别结合具体情节、细节等进行分析。学生在教师引导下可以尝试将整本书中的人物进行表格型罗列，分别梳理出人物的相同点和不同点，系统性地更加全方位、立体地解读人物。学生不局限于一个情节来分析了解人物，而是多情节、多方面、多角度来甚至通过横向比较分析等解读人物形象。整本书阅读开展，需要一个过程，教学探究可以引导学生在全面、立体、深入地解读人物形象的基础上，有效帮助学生深刻理解名著中心思想、整体感悟古典名著、拓宽学生思维、深挖学生阅读潜质。

（指导老师：邓晓静）

论红楼人物之香菱

罗湖外语学校 高一（12）班 王然

香菱，金陵十二钗副册之首，是清代作家曹雪芹所著长篇小说《红楼梦》中第一位登场的女性人物。“眉心中原有米粒大小的一点胭脂。生得粉妆玉琢，乖觉可喜。”可谓容颜秀丽的美人。不仅如此，身世惨淡的她性格却格外纯粹可爱，她待人善良温柔，宽容大度，积极向前，在纷扰的世俗里找寻自己的一隅清净。

曹雪芹倾注大量笔墨在香菱这一小人物身上，她是全书的引入人物，是全书的重要的线索，零星却分散多处的描写堆砌塑造成娇憨天真得人怜爱的女性。

一、香菱红颜薄命，命运波折。

香菱原名甄英莲，出身在一二等富贵风流之地姑苏，甄士隐独女。四岁那年元宵看社火花灯时被拐，先是遭受虐待，随后又被转卖。原是受家人怜爱的掌上明珠，却因拐卖改写了一生命运。她原有机会获救，谁料遇上个“知恩图报”的贾雨村，胡乱判案，至此往后，她一生坎坷。几经周转，英莲随薛家到了京城，给薛蟠做妾，怎料因为主人夏金桂所不容，被其挑唆使薛蟠毒折打，后与他断绝关系随宝钗而去。真可谓“甄英莲”“真应怜”！读者声声叹息命运时起时落。

二、香菱身处乱世，却心怀美好香菱虽然遭受厄运的挫折磨，然而心不老，灵魂不灭，依旧浑出天真，毫无心机，笑看人间百奈，恒守着地温和专的性了。女书中有段颇为可爱的片段，香菱向黛玉请教学诗，拜地为师，几番学习，终于成功，梦中得句，写出了“精华欲掩料应难影自娟娟魄自寒”“博得嫦娥应借问，缘何不使永团圆”的精彩诗句，赢得众人赞赏，被补为“海棠诗社”的社说。这一段大观园内好相争作诗的描写一反先前对香菱人生路上的渗淡描写，大家其乐融融，为赋一首好诗词相互交流，那种好女性本身对美好向往被展现地淋漓尽致，以及女性之间相互扶植、互帮互助的“地力量”也可从中真切地感受到，可见其中的民主意识浓郁，人与人之间的真挚情感流露与封建社会时为世俗攀附权势金钱的虚情假意形成鲜明对比。理解得越多，就越痛苦。知道得越多，就越撕裂。但是，香菱有着同痛苦相对称的清澈，与绝望相均衡的坚韧。

三、香菱处于污泥，独成黄花。她的命运是可悲的，但从笔墨中可见曹雪芹对她的钟爱，赋予她特殊气韵，在大观园中游移着一股极清的暗香，不同于黛玉、妙玉、晴雯的冷僻傲然，也不同于袭人、宝钗的世故练达，独出一烛炽，这是独属于她的清隅，可见作者对塑造此形象的偏爱与用心。“根并荷花一茎香，平生遭际实堪伤。自从两地生孤木，致使香魂返故乡。”她的宿命令人悲悯，在众多悲多剧人物里格外使人黯然伤神。因为她的向上，因为她的美好，让人不免感伤这番悲惨结局与地实在难以相配。但恰恰是将这样美好的一切撕裂，酿就一场悲剧，才将封建社会种种丑恶揭末裸裸揭露给人看，使读者刻骨铭心，永世流芳。

【简评】

有人曾这样赞道香菱“是女人中的女儿”这个认识是非常独特的，正如宝玉说她“这正是地灵人杰”善良、聪慧而又忍辱负重和自强不息；另外在全书几百号女孩子中，让她第一个出场亮相，很显然作者把她作为导火索，起到牵一发动全身的效果。如果要“论”香菱，那么这

两个方面是绕不开的。本文虽提到了她是“重要的线索”人物，但并没有展开论证，文章三个角度更多从人物命运及性格方面谈论，另外评论中的语言“碎星”“清隅”等不少费解和不通顺之处。（指导老师：邓晓静）

黛玉的“看”与“被看” ——评87版《红楼梦》电视剧第一集

深圳市罗湖外语学校 高一语文教师 胡智源

87版《红楼梦》电视剧的第一集花了23分钟介绍顽石来历，讲述甄士隐、英怜和贾雨村的故事，剩下的22分钟，给了“黛玉别父进京都”。这22分钟的拍摄重点在于表现黛玉的“看”与“被看”。

黛玉进贾府的第一个镜头是摇晃的匾额，上面写的是“敕造宁国府”；镜头再转到轿帘后一双清澈的眸子——这是黛玉在主动打量贾府，给观众的第一印象是一个心机机敏的女孩。

停轿以后，迎接黛玉的是周瑞家的



（书中并无管家迎黛玉的细节）。周瑞家的上下打量黛玉，黛玉收敛起自己的目光，低垂下眼睑。“不肯轻易多说一句话，多行一步路”的黛玉，连一个眼神都要隐藏起来。从“被看”的细节，黛玉身上的自我保护意识体现出来了。



接下来是进府。剧中一个提水丫鬟好奇的张望，在书中也是没有的。被围观的黛玉白衣飘飘，仙气逼人，在众人的簇拥下走过穿堂，来到镜头前。镜头又给了那双眼睛一个特写。眼中写着对未知生活的担忧、即将寄人篱下的悲伤和迈向新生活的勇气。



来到内厅，镜头变远了，拍下了黛玉歪头打量的肢体动作，拍下了雕梁画栋、结构讲究的贾府。黛玉又被簇拥着带到贾母面前。

这时背景音乐《葬花吟》高潮部分响起，贾母以泪眼相迎。黛玉的眼泪愈来愈满，她深深凝视这个世界上她唯一的依靠，终于忍不住依偎着祖母哭泣。她闭着眼睛，沉浸在悲伤里。经一旁的邢夫人劝解，黛玉和贾母停止了哭泣。

在拍摄祖孙相见的场景时，摄影师采取由远及近的拍摄手法，当镜头推进，两人的情绪越发充沛，镜头定格在两人的面部时，她们的情绪达到了顶点。

在贾母的引荐下，黛玉拜见了两位舅母。影片这时并没有特写黛玉的眼神，但从她从容脱去披风，再拜贾母，可见她已经恢复了平静。在长辈们的注视下，她回归到了理智小心的状态。



见完长辈，见姊妹。导演依次给了黛玉、惜春、探春、迎春面部表情的特写。除了表现书中三春的特点（肌肤微丰、削肩腰细、形容尚小），还让观众感受到三春姊妹比黛玉快乐、单纯、无忧。



见凤姐，黛玉的眼神追随声音的方向，从屏风的空档处看那进来的鞋子和裙摆。在张扬干练又伶牙俐齿的凤姐进行她的表演时，黛玉低着头，做乖巧的旁听晚辈。凤姐说到黛玉像老祖母“嫡亲的孙女”时，镜头又给了黛玉一个悲伤的表情（这也是书中没有的细节）。



该感性时感性，该冷静时冷静，身份尴尬、身世凄惨的黛玉自由切换着她应该表现的情绪状态。

来到宁国府，听邢夫人传达贾赦的话。邢夫人留饭时，黛玉用她那双哭得红肿的眼睛望着邢夫人，得体地回绝，说，“还要过去拜见二舅舅”。这里把邢夫人的笨、考虑不周和黛玉的心思缜密表现出来了。即便初来乍到，黛玉也非常清楚该如何处理妯娌关系。



到了晚宴，黛玉端起茶杯，不喝。镜头里茶杯之上是一双仔细观察的眼睛。观察之后，才准确完成了贾府的餐前仪式。

相比文字，画面更能直观地表现黛玉的“看”与“被看”。演员陈晓旭那双传情的眼睛真实地再现了少女的心理，精准地表现了人物的形象特点。观众从黛玉的“看”，看到了一她的聪慧、坚强，从他人的“看”，看到了她的柔弱和悲伤。

【简评】

影评的侧重点是影视作品的艺术形式。要求紧扣影视的创作特色，分析其表达效果，一部电影涉及的方面很广，需要品评的着笔点很多。这就需要电影反复回味思考，用心灵再度感受，把握往影片中最能动人的地方，并使之在自己的笔下得到理性的升华。87版电视剧《红楼梦》与小说几乎同样影响力，但写影评，要捕捉住感受点。本文以电影特有的艺术形式“镜头”来审视黛玉的“看”与“被看”，从而比较影视与小说在表现人物时的不同之处。立意有新，自感而发，开掘有一定深度。（高勇）

旧世界的曙光：贾宝玉与周冲形象比较研究

罗湖外语学校 干敏（老师）

贾宝玉，清代章回体小说《红楼梦》中的男主人公，一个生于“钟鸣鼎食之家，翰墨诗书之族”的公子，衔玉而生，备受娇宠；周冲，现代剧作家曹禺先生创作的戏剧《雷雨》的主要人物，一个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封建资本家之子，天真浪漫，却也活成了世人眼中的“另类”。这两个人物，跨越古今，做个对比，我们能看到在人物形象塑造上，他们身上存在某种共性与不同。

一、新旧夹缝之间：贵族阶级的异己者

贾宝玉是贾府的长子，是封建家族势力的继承人，被寄予着平步青云，光宗耀祖的期望，但宝玉偏偏没有丝毫的从仕之心，相反表现得十分厌恶，将读书上进的称为“禄蠹”，苦读诸如《西厢记》之类的“无用之书”，对“有用之书”的八股文嗤之以鼻，即便是见了就清爽的女儿们跟他谈论一些仕途经济的学问，他会毫不客气地下逐客令，贾政、贾母让他多结交一些达官贵人，他却偏偏与小厮戏子为友，不仅在思想上表现出对封建思想文化的批判，更是用实

际行动背弃了“学而优则仕”的封建道路，挣脱了封建大家庭强加于他的枷锁，表现于与世俗现实脱节、格格不入的特殊姿态。

同样，生活在富贵之家的周冲，却没有一点富家少爷的脾气，刚出场的时候，作者是这样介绍的：“他身体很小，却有很大的心，也有着一切孩子似的空想，他年青，才十七岁，他已经幻想过许许多多不可能的事实，他是在美的梦里活着……”17岁的少年，生长在这样的家庭，却能保持着孩童的纯真与美好，他把自己藏在理想的世界中，他的博爱与善良在剧中随处可见。他尊重劳动者，反对剥削与压迫，与四凤相处中，并没有因为身份悬殊就看不起四凤，甚至喜欢上了四凤，他求婚被拒绝后，仍然想要帮助四凤，想要把自己的教育经费分出一半给四凤上学，当工人代表鲁大海被父亲无情开除时，他同情鲁大海，不惜顶撞父亲：“这是不公平的！”他想与鲁大海交流，渴望成为这些底层人们的朋友。当他指导鲁贵与四凤也被父亲辞退时候，他愤怒地喊着：“这太不讲理了！”他以最大的善意来帮助身边的每一个人，天真地想要弥合已经破裂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可实际上，这是无法逾越的鸿沟。

二、觉醒后的叛逆：反抗不彻底的屈服者

尽管贾宝玉对封建旧家庭、旧社会有诸多不满，但是贾宝玉的反抗与批判有着很多的局限性和不彻底。他一方面听厌了官场经济的言论，鄙视读书做官的传统，却满足于花花公子的生活现状，甘做不求上进、一事无成、贪图享乐的“富贵闲人”；另一方面，他追求的一种自由的爱情，一种平等自由的婚姻生活，但是他对待感情轻浮随意，鲁迅先生说他是“爱博而心劳”，他经常是见了姐姐忘了妹妹，与金钏儿调情直接导致金钏儿跳井自尽，他轻浮地将尤氏姐妹称为尤物，这直接促成了柳湘莲悔婚，尤三姐的自杀，他对丫鬟们表现出无微不至的关心和体贴，但是发少爷脾气时候，他能将袭人踢到胸口吐血，他既反对这个，又反对那个，却不敢反对封建家长，在父母之命，媒妁之言面前，贾宝玉又一次默认了妥协了，或许他也是无奈的。

与宝玉相比，周冲的反抗则显得更加苍白无力，面对封建家长的严加管束，贾宝玉努力维护贾府的最后一片净土——大观园，他与众姊妹在大观园里吟诗作画、垂钓赏花，在这个具有乌托邦色彩的理想世界，贾宝玉试图逃离现实世界的污浊与纷扰，而周冲面对新人与旧时代难以调和的矛盾冲突时，他只能寄托于心中构筑的乌托邦世界，正如文中第三幕他对四凤所说“在无边的海上……哦，有一条轻得像海燕似的小帆船，在海风吹得紧，海上的空气闻得出有点腥，有点咸的时候，白色的帆长得满满地，像一只鹰的翅膀斜贴在海面上飞，飞，向着天边飞……我们坐在船头，望着前面，前面就是我们的世界”，这个世界没有争执，没有快乐，没有不平等……当他认识到封建社会阶级固化的现实后，他对四凤说，“我恨这个不平等的社会，我恨只讲强权的人，我讨厌我的父亲，我们都是被压迫的人。”这不仅是他对自己的封建大家庭的反抗，也是对腐败黑暗的封建制度的反抗，甚至是对陈腐的封建思想的反抗，虽然这种“反抗”只是带着这个年轻人美好的幻想，并没有具体实施，最终也没有取得成功。

三、两种结局：自我放逐与戛然而止

《红楼梦》中的大观园世界是纯净美好的“海市蜃楼”，抵挡不住封建专制制度的摧残打击，人生理想的幻灭、爱情婚姻的悲剧及贾府的破败倾颓，将贾宝玉推向了悲剧的深渊，他在现实的无情打击下深感人世无常，产生厌世出离之心，最后放逐自我，遁入空门，落得个“好一似食尽鸟投林，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的结局。

而《雷雨》中的周冲作为让人最不忍的受害者，在躁动多事的夏日与阴郁沉闷的氛围之中，

他单纯得像个小天使，像一股清新的风，成为剧中唯一美好的存在，但他明亮的眼睛无法看透掩藏在黑幕下的波涛汹涌，最终他选择在暴风雨中救四凤，为了心中这份美好触电身亡，他17岁的生命戛然而止，令人叹惋不已。

正如鲁迅先生所说：“悲剧即将人生有价值的东西毁灭给人看，从而激起观众的悲愤及崇敬。”贾宝玉与周冲这两个形象作为上层封建贵族觉醒的典型代表，既为时代的异己者，也为旧世界黑暗迷雾中的一道曙光，他们经历着从彷徨、觉醒、反叛、绝望到生命的放逐或顿止，有终见大厦的倾颓的无奈，也有无法摆脱命运桎梏的痛惜，前者远离红尘遁入佛门，后者轰然倒地淡然赴死，其结局充满了悲凉无奈的悲剧色彩。曹雪芹和曹禺二曹跨越时空，讲述了孤独个体在历史更迭的激流中的人生际遇，演绎了一曲人性美与人情美的壮丽悲歌。

参考文献：

- [1]曹禺.雷雨[M].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
- [2]曹雪芹.红楼梦[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8
- [3]陈瑶.“夏天里的一个春梦”——《雷雨》中周冲形象再探[J].黄冈师范学院学报 2004（4）：33-35
- [4]王德禄.论中外文学史上的“多余人”形象——兼对一种世界性文学现象的探究[J].中国人民大学书报资料中心.外国文学研究，1991（5）：77.

【简评】

当一个形象突破了原有的文学阵地，思维必然上一个台阶去探索更深的境界，阅读比较鉴赏的基本方法是“同中求异、异中求同”，通过甄别、筛选和提炼，找出两文和两个形象的共同特点。干敏老师这篇“贾宝玉与周冲形象比较研究”角度新颖，从一个更宏观的视域中辨析二者之间的关系，贾宝玉与周冲这“两个形象作为上层封建贵族觉醒的典型代表”，这篇评论正是通过对这两个人物形象的解析和对比，我们可以更深入地理解作品的主题和意义。

